

「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

試行計畫實施指引手冊

序言

為促進各大專校院逐步推展人權價值，教育部(以下簡稱本部)自 98 年起每年委請四區學務中心協助調查彙整「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及評估量表」，為配合 109 年度公私立大專校院學生權利調查，了解各大專校院人權保障實施現況，並考量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應予適時檢討，爰本部於 110 年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研修計畫，新版指標並於 111 年研修完成。

本部續於 113 年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協助辦理「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試行計畫，期透過將問卷題目簡化、指標工具的數位化，及蒐集 9 所試辦學校的試行經驗，以提供全國各公、私立大專校院更為優化的指標工具。本指標工具未來將提供各校自主進行定期友善校園人權環境的調查分析，以營造尊重人權氛圍及公民參與之友善校園環境，並強化校園人權環境保障。

本實施指引訂定的方向與架構係將重點置於友善校園人權環境的調查，區分為學校行政版及系所版；主要聚焦實施階段，分為準備階段、調查階段、彙整分析階段及追蹤精進階段，並提供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檢核表及建議實施期程，以提供各校參考運用。

目錄

壹、 試行計畫說明	1
一、 實施背景	1
二、 計畫目標	2
三、 113 學年度試辦學校執行方向	3
貳、 學校行政版：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113 年 10 月-114 年 1 月）	4
附表 1-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學校行政版)檢核表	4
一、 試行階段執行步驟	6
二、 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	7
附表 2-(學校行政版)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項目之權責行政單位建議表	7
三、 建議調查問卷指標及實施對象	11
附表 3-（學校行政版）建議列為調查問卷指標及實施對象	11
四、 調查問卷指標題目	15
附表 4-（學校行政版）教師問卷題目	15
附表 5-（學校行政版）職員工問卷題目	20
附表 6-（學校行政版）學生問卷題目	23
五、 試行回饋建議	31
附表 7-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試行計畫(學校行政版)回饋建議表	31
參、 系所版：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114 年 2 月-114 年 6 月）	33
附表 8-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系所版)檢核表	33
一、 試行階段執行步驟	35
二、 問卷調查指標題目	35
附表 9-(系所版)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	35
三、 建議列為調查問卷指標及實施對象	38
附表 10-(系所版)建議列為調查問卷指標及實施對象	38
四、 問卷調查指標題目	41
附表 11-（系所版）教師問卷題目	41
附表 12-（系所版）職員工問卷題目	45
附表 13-（系所版）學生問卷題目	48
五、 試行回饋建議	55
附表 14-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試行計畫(系所版)回饋建議表	55
肆、 系統操作說明	57

壹、試行計畫說明

一、實施背景

聯合國已通過《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兒童權利公約》、《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保護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員權利國際公約》、《保護所有人免遭強迫失蹤國際公約》、《禁止酷刑和其他殘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處罰公約》等九大國際公約，我國陸續通過《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施行法》等，透過立法之「施行法」模式承認五部核心人權公約之人權保障規定「具有國內法效力」，並且比照聯合國之制度建立了一套「在地」的報告審查機制，顯示人權已然成為我國民主化的指標，也以提升人權落實作為民主國家努力的目標。

「人權立國」是我國立足國際社會的重要指標，本計畫擬透過教育深化人權概念，實踐人權公約之人權保障精神。為促進學校發展人權教育，「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旨在協助檢視各級學校人權之現況及作為校園人權環境評估工具。

為促進各大專校院逐步推展人權價值，教育部於 96 年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研擬大專校院適用「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並於 98 年公告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及評估量表，每年函請各大專校院參考推動，並由大專校院四區學生事務工作協調聯絡中心協助彙整報部。

為落實國際人權精神、重新檢討人權環境指標之妥適性，並以多元資料檢視各大專校院人權保障實施情形，教育部於 110 年進行修訂改版計畫，不同於過往的版本以純量化方式進行，著重以下要項：第一、由量化改質量兼具；第二、區分學校與系所指標而涉及學校不同處室與各系所資料的蒐集與回填；第三、校園重要關係人的參與而發展重要關係人的問卷；第四、數位系統的開發與應用。惟各大專校院的行政體系有不同程度分工，為使新版本指標能成為校園精進人權環境的工具，落實學校整體參與評估、提供建議的目標，擬透過試行計畫，瞭解目前規劃的可行性，進一步確認學校進行評估、精進進而討論行動策略過程中是否有需研擬配套之處。

為因應新版本的變動，本計畫配合網路數位系統的開發，且近一步蒐

集試行學校經驗，除可優化指標與試行的數位系統外，更可發展未來大規模實行所需要的實施指引手冊，使「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可順利的實施於各大專校院。

二、計畫目標

(一)促進校園友善人權環境：

透過實施「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試行，推動大專校院建立友善、包容、尊重人權的校園文化，提升師生對人權價值的認知與尊重，並創造一個安全、和諧的學習與工作環境。

(二)探索試行學校在實務運作的潛在問題並修正實施指引：

通過試行計畫的執行，發現在試行學校在實務運作指程中可能出現的問題，例如行政體系的不同程度分工、資訊收集與回填的困難、重要關係人參與的挑戰等，藉由釐清問題修正未來正實施指引，以確保未來施行時有效實施與評估。

(三)優化數位系統運作並提供技術支援：

配合數位系統的開發與試行，蒐集試行學校的實際經驗，發現並解決系統可能存在的問題，包括系統操作的便利性、數據收集的準確性等，以確保系統順利運作並能有效支援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的實施。

計畫目標

- 促進校園友善人權環境。
- 探索學校試行實務運作的潛在問題並提供解決方案。
- 優化數位系統運作並提供技術支援。

學校試行程序

- 由各校主秘層級（或一級行政主管）以上督導、指派校內人員作為行政窗口。
- 113學年度第1學期學校行政版指標試行、113學年度第2學期（院）系所版指標試行。
- 學校行政版執行人員為學校各行政單位、（院）系所版執行人員為系辦公室（均須教職員工生配合問卷調查）。
- 運作流程：指標權責分工確認會議、選定問卷調查對象、問卷調查施行、問卷資料彙整、調查結果討論會議、提出具體精進作為並訂定追蹤時程。
- 資訊系統輔助功能：指標權責設定、問卷調查施行、調查初步統計。

試行研究方法

- 量化調查-各試行學校所蒐集之不同身分別問卷調查之施測數據。
- 質性資料蒐集-各校友善校園指標所蒐集之質性佐證資料、各校試行階段會議資料、8所試行學校承辦人執行建議。

圖 1 試行計畫的架構圖

三、113 學年度試辦學校執行方向

- (一)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試行計畫¹將以學校行政版先行、隔一學期由試行學校擇不同學院 2-3 學系²執行系所版，本次《試行實施指引手冊》內含指標權責分工建議、重要關係人問卷抽樣建議、試行計畫實行步驟等，由各校自行評估運用。
- (二) 資訊系統中學校行政版各項指標之權責行政單位，均已預設校內相關行政單位，惟各校仍得視其內部分工，於系統後台逕行調整之。
- (三) 建議各校運用本指標時能廣納校內不同角色(人員)的具體想法，積極蒐集多元意見與建議，詳細施測對象建議詳見《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檢核表》。

¹ 113 年度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以 8 所大專校院試行，後續正式推動（114 年）奠基此經驗推行到所有大專校院，且配合國際審查時程，每三年執行一次。

² 倘以院為招生單位者，比照系所。

貳、學校行政版：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113 年 10 月-114 年 1 月）

附表 1-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學校行政版)檢核表

實施階段與建議時程	建議負責人	工作項目	完成 V
一、準備階段（3 週） 113.10.9- 113.10.30	主任秘書	督導計畫進行、確認學校承辦總窗口。	
	學校承辦總窗口	參與數位系統使用說明會、測試系統使用流程。	
	學校承辦總窗口	草擬實施期程及安排指標試行工作會議前置準備工作，包含規劃問卷實施計畫期程、問卷調查時間、問卷資料彙整分析、調查結果討論會議等相關工作。	
	學校承辦總窗口	擬定各指標權責行政單位（可於系統自行增修），可參考附表 2-(學校行政版)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項目之權責行政單位建議表。	
	學校承辦總窗口	1. 指標項目建議實施對象，請參考附表 3-（學校行政版）建議列為調查問卷指標及實施對象。 2. 規劃問卷施測名單，建議如下： ● 教師：為校務會議、行政主管會議、導師會議等跨院系代表（須達全校專任教師人數比例 15%）。 ● 職員工：為相關會議代表、身心障礙、原住民族、僑外等多元背景（須達全校職員工人數比例 15%）。 ● 學生：除學生自治組織代表外，優先納入身心障礙、原住民族、僑外、經濟文化不利等多元背景學生（各學制（如專科、學士班、研究所）；另施測學生人數依學校規模建議如下： ◇ 未滿 5,000 學生人數比例 10% ◇ 5,000 以上未達 10,000 學生人數比例 8% ◇ 10,000 以上學生人數比例 5%，上限為 1,000 人。 3. 規劃問卷調查發送時程。 4. 問卷題目可參考附表 4-6。	
	學校承辦總窗口	召開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試行工作會議： ● 說明調查實施計畫目的及執行步驟，並於系統平臺設定計畫期程。 ● 說明系統平臺操作使用方式。 ● 主席(主任秘書)確認各指標項目之權責行政單位。	
二、問卷調查階段（4 週） 113.10.31- 113.11.28	學校承辦總窗口	1. 系統平臺上傳問卷調查施測名單。	
		2. 於系統平臺上操作以電子郵件寄發問卷調查。	

三、彙整分析 階段(6週) 113.11.29- 114.01.10	學校承辦 總窗口	彙整問卷調查資料(於系統平臺統計報表匯出),並將問卷調查結果提供各指標分工權責行政單位作為指標落實狀況參考。	
	權責行政 單位	檢視問卷調查結果,由各指標分工權責行政單位自行於系統平臺選填指標質性補充資料,研擬具體精進方向或相關作為(本部分僅作為各校留存參考),並提供學校承辦總窗口彙辦。	
	學校承辦 總窗口	將蒐集資料製成追蹤精進會議資料。	
四、追蹤精進 階段(2週) 114.01.13- 114.01.27	主任秘書 學校承辦 總窗口	1.建議學校針對分析後指標召開追蹤精進會議,並作成精進建議納入會議決議。(本部分僅作為各校留存參考)	
		2.期許學校爾後持續自主定期追蹤,為後續友善校園營造工作提供參考依據。	
	學校承辦 總窗口	上傳試行回饋意見,詳附表7-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試行計畫(學校行政版)回饋建議表。	

一、學校行政版試行階段執行步驟

(一) 準備階段：

- 1.建議由主任秘書（或一級行政主管）層級以上督導計畫進行。
- 2.主任秘書擇派學校承辦總窗口一人（建議為校級秘書或一級行政單位秘書以上同仁）。
- 3.學校承辦總窗口草擬實施期程及會議前置準備工作，包含規劃問卷實施計畫期程、問卷調查時間、問卷資料彙整與分析作業、調查結果討論會議等相關工作期程。
- 4.學校承辦總窗口召開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試行工作會議：說明問卷調查實施計畫執行方式及步驟，並由主席(主任秘書)確認各指標項目分工之權責行政單位。

(二) 調查階段：學校承辦總窗口蒐集施測名單後，於系統平臺上傳問卷施測名單，並以電子郵件寄發問卷調查。

(三) 彙整分析階段：

- 1.學校承辦總窗口匯出調查結果，並將問卷調查結果提供各指標分工權責行政單位作為指標落實狀況參考。
- 2.各指標分工權責行政單位檢視問卷調查結果，自行於系統平臺選填指標質性補充資料，研擬具體精進方向或相關作為（本部分僅作為各校留存參考），並提供學校承辦總窗口彙辦。
- 3.學校承辦總窗口將上開資料蒐集彙辦並製成追蹤精進會議資料。

(四) 追蹤精進階段：

- 1.建議學校針對分析後指標召開追蹤精進會議，可適時邀請重要關係人(教職員工生)代表出席，並作成精進建議納入會議決議。（本部分僅作為各校留存參考）
- 2.期許爾後持續自主定期追蹤，為學校後續友善校園營造工作提供參考依據。

二、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

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的項目，希望透過問卷調查的結果，做為校內相關權責行政單位的參考，並能因而基於各單位的相關權責，提供具體與積極的改進做為，促進友善校園指標的達成。

由各校의行政單位本於其權責來達成指標的項目。為衡酌各大專校院實際分工之不同，本案題項之「權責行政單位」僅為參考建議，各校可依實際狀況於系統調整分工設定。

附表 2-(學校行政版)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項目之權責行政單位建議表

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項目	建議權責行政單位
(一)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世界人權宣言第 22 條：「每個人有權享受他的個人尊嚴和人格的自由發展所必需的經濟、社會和文化方面各種權利的實現」。然而，這裡所提到之各種權利之實現，其更需要建立在安全的環境基礎上，校園的安全環境建構，自然是友善校園環境所不可或缺之一環。	
A1-1 學校之空間規劃、各項設備與器材（如：辦公室、會議室、社團教室、社團辦公室等）應符合法定安全標準。	總務處
A1-2 學校應在校園建立校園安全與防疫維護系統、設施（如校安人力、緊急求救電話、安全防護網、衛生消毒裝置等）。	總務處
A1-3 學校應依教職員工生需求規劃適當的「通用設計或無障礙空間」及明確的標示（如：多國語言、點字）與警示設施（如：便利聽障者裝置、服務鈴）。	總務處
A1-4 學校應在校園設置自殺防治安全維護設施（如高樓層防墜網及窗戶安全措施、警語等），以保障教職員工生之生命安全。	總務處
A1-5 學校應定期實施校園環境安全與防災教育（含演練），積極建構與宣導校園危機處理措施，當危機發生時有應變能力。	總務處
A1-6 學校應定期宣導校內外安全措施及注意事項（包括校園安全地圖等），並協助緊急事件之處理。	學務處
A1-7 學校應針對法定傳染病與公共衛生規劃防治措施，並宣導與執行衛生單位之建議。	學務處
(二)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世界人權宣言第 7 條有指出：「人人有權享受平等保護，以免受違反本宣言的任何歧視行為以及煽動這種歧視的任何行為之害。」因此，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必須是強調平等對待而提倡尊重差異、鼓勵多元與互相包容。	
A2-1 學校業務之進行，應尊重與了解不同族群、宗教信仰、多元性別與身心障礙者需求，並積極維護其權益，不因差異而有不合理的對待或歧視。	秘書室統籌
A2-2 學校發出之公告應符合不同類型學生之需求（如：視障學生能提供點字或聲音裝置、非本國籍學生應有多國語言翻譯）。	秘書室統籌
A2-3 學校活動規畫應依教職員工生需求規劃適當的「通用設計或無障礙空間」及明確的標示（如：多國語言、點字）與警示設施（如：便利聽障者裝置、服務鈴）。	總務處

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項目	建議權責行政單位
A2-4 教職員工應主動關懷學生的學習與身心狀況，並適時轉介相關單位協助。	學務處
A2-5 學校舉辦各項活動與競賽，應秉持公平、公正、公開與利益迴避原則。	秘書室統籌
A2-6 業務之進行，應保障各類學生（如身心障礙學生、懷孕學生、僑外籍學生、原住民族學生、多元性傾向或性別認同學生、新住民學生、更生人及學習不利學生等）權益，並給予合宜且必要的照顧（如學習、獎助學金、空間規劃等）。	學務處
A2-7 學校業務之進行，應積極肯定學生族群文化獨特性，並鼓勵學生了解與珍惜校園文化的多元性（如：多元課程安排、校園環境與設施、例會活動）。	秘書室統籌
A2-8 學校業務之進行，應提醒教職員工生以理性態度討論不同宗教信仰、族群、性別、意識型態及政治立場等議題，並尊重各自之立場，營造多元包容的活動氛圍。	秘書室統籌
（三）隱私與個人資料的保護	
世界人權宣言第 12 條提到：「任何人的私生活、家庭、住宅和通信不得任意干涉，人人有權享受法律保護，以免受這種干涉。」所以，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也要保障校園中的每位成員，使其隱私與個人資料免於遭受侵害。	
A3-1 學校業務之進行，應尊重個人隱私權，除非基於重大安全考量或得到法律之允許，不任意檢查教職員工生個人信件、數位裝置、物品與私密空間（如宿舍、個人置物櫃等）。	資訊中心/ 宿管單位
A3-2 學校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蒐集、處理、利用教職員工生個人或其家庭資料，以維護其隱私權。	資訊中心
A3-3 學校應依學校規劃定期進行資訊安全風險評估與檢視，各資料庫串接不得逾越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以維護個資的安全。	資訊中心
A3-4 學校應依規定處理、利用教職員工生相關個人紀錄（如款項費用、學習成果、學生輔導資料等）。	資訊中心
（四）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世界人權宣言第 26 條有說：「人人都有受教育的權利。」為實現此權利，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需實踐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A4-1 學校應平等重視各學習領域的價值及發展，公平分配教學資源，並適時修正課程架構。	教務處
A4-2 學校應規劃多元方案並提供適當空間，使學生在各類活動中能自在的表達自己觀點與意見，並維護學生的發展與學習的權益。	學務處
A4-3 學校應規劃多元課程、教學與評量形式，且依學生需求提供選課機會，使學生在各類學習活動發展多元智能，並表達個人觀點。	教務處
A4-4 學校或教師應以保障學生學習權為前提，依法進行課程安排。	教務處
A4-5 學校應有效且依法處理不適任教師問題，以保障學生的受教權。	人事室
A4-6 教師授課應尊重學生的語言差異，若非不得已使用特殊語言，應提供必要的說明與教學支持。	教務處
A4-7 學校應依師生學習需求提供適切的教室與教學資源，促進學生學習成效。	教務處

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項目	建議權責行政單位
A4-8 學校應依不同身分、文化背景學生或不同學習程度之學生，規劃適切的學習銜接或學習輔導方案或措施。	教務處
A4-9 學校應制定嚴謹的課程意見調查程序與回饋機制，保障學生表達課程意見的權利；另於相關會議中邀請學生代表參與。	教務處
(五) 講學自由與專業自主	
世界人權宣言第 19 條提到：「人人有權享受主張和發表意見的自由。」因此，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需要能保障講學自由與專業自主。	
A5-1 學校應依規定，秉持公平、公正、公開原則，提供教師精進專業知能的機會或相關資訊。	人事室
A5-2 學校應尊重教師專業，不勉強教師任教非專長的科目，並尊重講學自由及評量自主。	教務處
A5-3 各級教評會及其他教學、教師人事委員會應依相關法令公平公正運作。	人事室
A5-4 學校應有充分代表教師意見與權益的教師會或工會	人事室
(六) 勞動權益落實與保障	
世界人權宣言第 23 條有指出：「一、人人有權工作，自由選擇職業、並受公正和合適的工作條件並享受免於失業的保障。二、人人有同工同酬的權利，不受任何歧視。三、每一個工作的人，有權享受公正和合適的報酬，保證使他本人和家屬有一個符合人的尊嚴的生活條件，必要時並輔以其他方式的社會保障。四、人人有為維護其利益而組織和參加工會的權利。」為達此目的，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必須保障教職員工生在學校的勞動權益。	
A6-1 學校對校教師依法與校內規定規範教師工作時數與要求，並應確實依照聘約內容執行。	人事室
A6-2 學校對校內職員助理若在假日或下班時間延長工作，應依法發給加班費或補休。	人事室
A6-3 編制外教師（專案教師、兼任教師）若工作權益受到違法或不當的對待，應可準用學校教師申訴機制，向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提起申訴。	人事室
A6-4 學校應依法令與契約，尊重教職員工生之勞動權益，能確保其工作與職場之安全（如：定期消防安檢、實驗場所安全維護、防災教育等）。	人事室
A6-5 學校應依法令與契約，尊重勞僱型工讀生之勞動權益，能確保其具有相關之安全保險（勞工保險）。	人事室
A6-6 學校聘任學生擔任各類助理，若其內容屬於為學校或指導者所工作、成果為學校或指導者所有，應一律可被學校承認適用勞動相關法令。	人事室
A6-7 學校校內教職員助理之勞動條件與工作權益，應與其本人或工會簽署契約或協約。	人事室
A6-8 學校校內教職員工生的勞動權益疑議，應提供申訴管道。	人事室
(七)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世界人權宣言第 26 條有指出：「教育的目的在於充分發展人的個性並加強對人權和基本自由的尊重。」為達此目的，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必須鼓勵校園的民主參與和積極推動人權教育。	

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項目	建議權責 行政單位
A7-1 學校應鼓勵教職員工生參與公共議題討論及會議，尊重其意見並營造民主開放的氛圍。	秘書室統籌
A7-2 學務處應鼓勵、積極協助學生自治組織運作與發展，並提供必要的資源。	學務處
A7-3 學校應尊重學生與學生代表其意見表達之權利，依循民主法治精神，不針對學生所發表內容或評論進行不當干預。	秘書室統籌
A7-4 學校重要政策之形成，應廣泛蒐集教職員工生的意見（如舉辦公聽會、意見調查等），進行理性溝通以形成公共的意見。	秘書室統籌
A7-5 學校各項法規的訂定，應符合憲法、教育基本法、相關法律（如人權公約等）及基本人權的理念。	秘書室統籌
A7-6 學校應定期辦理人權教育或人權議題相關活動，鼓勵社團活動融入重要人權議題，營造友善之學習環境。	教務處 學務處
A7-7 學校應尊重人權教育本身也是人權，能積極提供教職員工生有關人權教育與人權議題的機會（如研討會、演講、人權教育相關課程與活動等）或轉知相關資訊。	人事室 學務處
A7-8 教職員工生如有侵害人權行為，業務之進行，應主動積極輔導，協助改變其認知、行為及態度。	秘書室統籌
（八）權利維護與有效救濟	
世界人權宣言第 8 條：「任何人當憲法或法律所賦予他的基本權利遭受侵害時，有權由合格的國家法庭對這種侵害行為作有效的補救。」所以，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必須能積極地維護權利並提供有效的申訴救濟機制。	
A8-1 學校教職員工生應相互尊重彼此的身體與性自主權、傾聽意見，確保其通報權利，預防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等情事。	秘書室統籌
A8-2 學校對於攸關學生權利事項，能制定規章保障，並以學生最佳利益原則，提供有效救濟機制。	秘書室統籌
A8-3 學校對於教職員工生，應建立意見表達之管道及問題回應機制（含與其權益相關會議邀請相關當事人出席）。	秘書室統籌
A8-4 學校應建立各種管道（如學生手冊、網頁等）告知學生權益、重要訊息與相關規定（如就學貸款、獎懲、活動申請及權利救濟等）。	學務處
A8-5 學校應建立並充分告知學生權利維護（如申訴）及紛爭解決（如調解、仲裁）等機制。	學務處
A8-6 學校應依法律相關原則，檢視學生獎懲相關辦法，且勿以連坐方式處理學生的過錯行為。	學務處
A8-7 教職員工生之行為尚未確認其過錯前，應先推定為無過錯，並尊重其應有之權利。	人事室 學務處
（九）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世界人權宣言第 28 條：「人人有權有要求一種社會和國際的秩序，在這種秩序中，本宣言所載的權利和自由能獲得充分實現。」因此，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必須力求建立如此的環境能確實的建立並獲得社群成員的認可。	

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項目	建議權責行政單位
A9-1 學校的環境或措施讓我充分感受被理解與尊重。	秘書室統籌
A9-2 學校的環境或措施讓我認同自己是校園中的一份子，並勇於展現自我。	秘書室統籌
A9-3 如果「1」分表示最不友善，「100」分表示最友善，目前我覺得學校所營造的生活或工作環境的友善程度是幾分？（60 分為及格）	秘書室統籌
A9-4 如果「1」分表示最不友善，「100」分表示最友善，在校園內目前自己對他人所展現的友善程度是幾分？（60 分為及格）	秘書室統籌

三、建議調查問卷指標及實施對象

附表 3-（學校行政版）建議列為調查問卷指標及實施對象

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項目	實施對象		
	教師	職員 (含工友)	學生
（一）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世界人權宣言第 22 條：「每個人有權享受他的個人尊嚴和人格的自由發展所必需的經濟、社會和文化方面各種權利的實現」。然而，這裡所提到之各種權利之實現，其更需要建立在安全的環境基礎上，校園的安全環境建構，自然是友善校園環境所不可或缺之一環。			
A1-1 學校之空間規劃、各項設備與器材（如：辦公室、會議室、社團教室、社團辦公室等）應符合法定安全標準。	V	V	V
A1-5 學校應定期實施校園環境安全與防災教育（含演練），積極建構與宣導校園危機處理措施，當危機發生時有應變能力。	V	V	V
A1-6 學校應定期宣導校內外安全措施及注意事項（包括校園安全地圖等），並協助緊急事件之處理。	V	V	V
A1-7 學校應針對法定傳染病與公共衛生規劃防治措施，並宣導與執行衛生單位之建議。	V	V	V
（二）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世界人權宣言第 7 條有指出：「人人有權享受平等保護，以免受違反本宣言的任何歧視行為以及煽動這種歧視的任何行為之害。」因此，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必須是強調平等對待而提倡尊重差異、鼓勵多元與互相包容。			
A2-1 學校業務之進行，應尊重與了解不同族群、宗教信仰、多元性別與身心障礙者需求，並積極維護其權益，不因差異而有不合理的對待或歧視。	V	V	V
A2-2 學校發出之公告應符合不同類型學生之需求（如：視障學生能提供點字或聲音裝置、非本國籍學生應有多國語言翻譯）。			V
A2-3 學校活動規畫應依教職員工生需求規劃適當的「通用設計或無障礙空間」及明確的標示（如：多國語言、點字）與警示設施（如：便利聽障者裝置、服務鈴）。	V	V	V
A2-4 教職員工應主動關懷學生的學習與身心狀況，並適時轉介相			V

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項目	實施對象		
	教師	職員 (含工友)	學生
關單位協助。			
A2-5 學校舉辦各項活動與競賽，應秉持公平、公正、公開與利益迴避原則。	V	V	V
A2-6 業務之進行，應保障各類學生（如身心障礙學生、懷孕學生、僑外籍學生、原住民族學生、多元性傾向或性別認同學生、新住民學生、更生人及學習不利學生等）權益，並給予合宜且必要的照顧（如學習、獎助學金、空間規劃等）。			V
A2-7 學校業務之進行，應積極肯定學生族群文化獨特性，並鼓勵學生了解與珍惜校園文化的多元性（如：多元課程安排、校園環境與設施、例會活動）。	V	V	V
A2-8 學校業務之進行，應提醒教職員工生以理性態度討論不同宗教信仰、族群、性別、意識型態及政治立場等議題，並尊重各自之立場，營造多元包容的活動氛圍。	V	V	V
（三）隱私與個人資料的保護			
世界人權宣言第 12 條提到：「任何人的私生活、家庭、住宅和通信不得任意干涉，人人有權享受法律保護，以免受這種干涉。」所以，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也要保障校園中的每位成員，使其隱私與個人資料免於遭受侵害。			
A3-1 學校業務之進行，應尊重個人隱私權，除非基於重大安全考量或得到法律之允許，不任意檢查教職員工生個人信件、數位裝置、物品與私密空間（如宿舍、個人置物櫃等）。	V	V	V
A3-2 學校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蒐集、處理、利用教職員工生個人或其家庭資料，以維護其隱私權。	V	V	V
A3-3 學校應依學校規劃定期進行資訊安全風險評估與檢視，各資料庫串接不得逾越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以維護個資的安全。			
A3-4 學校應依規定處理、利用教職員工生相關個人紀錄（如款項費用、學習成果、學生輔導資料等）。			
（四）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世界人權宣言第 26 條有說：「人人都有受教育的權利。」為實現此權利，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需實踐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A4-1 學校應平等重視各學習領域的價值及發展，公平分配教學資源，並適時修正課程架構。	V		V
A4-2 學校應規劃多元方案並提供適當空間，使學生在各類活動中能自在的表達自己觀點與意見，並維護學生的發展與學習的權益。			V
A4-3 學校應規劃多元課程、教學與評量形式，且依學生需求提供選課機會，使學生在各類學習活動發展多元智能，並表達個人觀點。	V		V
A4-4 學校或教師應以保障學生學習權為前提，依法進行課程安	V		V

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項目	實施對象		
	教師	職員 (含工友)	學生
排。			
A4-5 學校應有效且依法處理不適任教師問題，以保障學生的受教權。	V		V
A4-6 教師授課應尊重學生的語言差異，若非不得已使用特殊語言，應提供必要的說明與教學支持。			
A4-7 學校應依師生學習需求提供適切的教室與教學資源，促進學生學習成效。	V		V
A4-8 學校應依不同身分、文化背景學生或不同學習程度之學生，規劃適切的學習銜接或學習輔導方案或措施。			
A4-9 學校應制定嚴謹的課程意見調查程序與回饋機制，保障學生表達課程意見的權利；另於相關會議中邀請學生代表參與。	V		V
(五) 講學自由與專業自主			
世界人權宣言第 19 條提到：「人人有權享受主張和發表意見的自由。」因此，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需要能保障講學自由與專業自主。			
A5-1 學校應依規定，秉持公平、公正、公開原則，提供教師精進專業知能的機會或相關資訊。	V		
A5-2 學校應尊重教師專業，不勉強教師任教非專長的科目，並尊重講學自由及評量自主。	V		
A5-3 各級教評會及其他教學、教師人事委員會應依相關法令公平公正運作。	V		
A5-4 學校應有充分代表教師意見與權益的教師會或工會	V		
(六) 勞動權益落實與保障			
世界人權宣言第 23 條有指出：「一、人人有權工作，自由選擇職業、並受公正和合適的工作條件並享受免於失業的保障。二、人人有同工同酬的權利，不受任何歧視。三、每一個工作的人，有權享受公正和合適的報酬，保證使他本人和家屬有一個符合人的尊嚴的生活條件，必要時並輔以其他方式的社會保障。四、人人有為維護其利益而組織和參加工會的權利。」為達此目的，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必須保教職員工生在學校的勞動權益。			
A6-1 學校對本校教師依法與校內規定規範教師工作時數與要求，並應確實依照聘約內容執行。	V		
A6-2 學校對校內職員助理若在假日或下班時間延長工作，應依法發給加班費或補休。		V	
A6-3 編制外教師（專案教師、兼任教師）若工作權益受到違法或不當的對待，應可準用學校教師申訴機制，向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提起申訴。	V		
A6-4 學校應依法令與契約，尊重教職員工生之勞動權益，能確保其工作與職場之安全（如：定期消防安檢、實驗場所安全維護、防災教育等）。	V	V	V

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項目	實施對象		
	教師	職員 (含工友)	學生
A6-5 學校應依法令與契約，尊重勞僱型工讀生之勞動權益，能確保其具有相關之安全保險（勞工保險）。			
A6-6 學校聘任學生擔任各類助理，若其內容屬於為學校或指導者所工作、成果為學校或指導者所有，應一律可被學校承認適用勞動相關法令。			
A6-7 學校校內教職員工生之勞動條件與工作權益，應與其本人或工會簽署契約或協約。			
A6-8 學校校內教職員工生的勞動權益疑議，應提供申訴管道。	V	V	
（七）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世界人權宣言第 26 條有指出：「教育的目的在於充分發展人的個性並加強對人權和基本自由的尊重。」為達此目的，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必須鼓勵校園的民主參與和積極推動人權教育。			
A7-1 學校應鼓勵教職員工生參與公共議題討論及會議，尊重其意見並營造民主開放的氛圍。	V	V	V
A7-2 學務處應鼓勵、積極協助學生自治組織運作與發展，並提供必要的資源。			V
A7-3 學校應尊重學生與學生代表其意見表達之權利，依循民主法治精神，不針對學生所發表內容或評論進行不當干預。			V
A7-4 學校重要政策之形成，應廣泛蒐集教職員工生的意見（如舉辦公聽會、意見調查等），進行理性溝通以形成公共的意見。	V	V	V
A7-5 學校各項法規的訂定，應符合憲法、教育基本法、相關法律（如人權公約等）及基本人權的理念。			
A7-6 學校應定期辦理人權教育或人權議題相關活動，鼓勵社團活動融入重要人權議題，營造友善之學習環境。			V
A7-7 學校應尊重人權教育本身也是人權，能積極提供教職員工生有關人權教育與人權議題的機會（如研討會、演講、人權教育相關課程與活動等）或轉知相關資訊。			
A7-8 教職員工生如有侵害人權行為，業務之進行，應主動積極輔導，協助改變其認知、行為及態度。	V	V	V
（八）權利維護與有效救濟			
世界人權宣言第 8 條：「任何人當憲法或法律所賦予他的基本權利遭受侵害時，有權由合格的國家法庭對這種侵害行為作有效的補救。」所以，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必須能積極地維護權利並提供有效的申訴救濟機制。			
A8-1 學校教職員工生應相互尊重彼此的身體與性自主權、傾聽意見，確保其通報權利，預防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等情事。	V	V	V
A8-2 學校對於攸關學生權利事項，能制定規章保障，並以學生最佳利益原則，提供有效救濟機制。			

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項目	實施對象		
	教師	職員 (含工友)	學生
A8-3 學校對於教職員工生，應建立意見表達之管道及問題回應機制（含與其權益相關會議邀請相關當事人出席）。	V	V	V
A8-4 學校應建立各種管道（如學生手冊、網頁等）告知學生權益、重要訊息與相關規定（如就學貸款、獎懲、活動申請及權利救濟等）。			V
A8-5 學校應建立並充分告知學生權利維護（如申訴）及紛爭解決（如調解、仲裁）等機制。			V
A8-6 學校應依法律相關原則，檢視學生獎懲相關辦法，且勿以連坐方式處理學生的過錯行為。			V
A8-7 教職員工生之行為尚未確認其過錯前，應先推定為無過錯，並尊重其應有之權利。			
（九）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世界人權宣言第 28 條：「人人有權有要求一種社會和國際的秩序，在這種秩序中，本宣言所載的權利和自由能獲得充分實現。」因此，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必須力求建立如此的環境能確實的建立並獲得社群成員的認可。			
A9-1 學校的環境或措施讓我充分感受被理解與尊重。	V	V	V
A9-2 學校的環境或措施讓我認同自己是校園中的一份子，並勇於展現自我。	V	V	V
A9-3 如果「1」分表示最不友善，「100」分表示最友善，目前我覺得學校所營造的生活或工作環境的友善程度是幾分？（60 分為及格）	V	V	V
A9-4 如果「1」分表示最不友善，「100」分表示最友善，在校園內目前自己對他人所展現的友善程度是幾分？（60 分為及格）	V	V	V
調查題數	34	23	37

四、調查問卷指標題目

附表 4-（學校行政版）教師問卷題目

項度	題目	填答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A1-1-t 學校之空間規劃、各項設備與器材（如：辦公室、會議室、社團教室、社團辦公室等）符合法定安全標準。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項度	題目	填答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A1-5-t 學校能定期實施校園環境安全與防災教育（含演練），積極建構與宣導校園危機處理措施，當危機發生時有應變能力。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A1-6-t 學校應定期宣導校內外安全措施及注意事項（包括校園安全地圖等），並協助緊急事件之處理。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A1-7-t 學校能針對法定傳染病與公共衛生規劃防治措施，並宣導與執行衛生單位之建議。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A2-1-t 學校業務之進行，能尊重與了解不同族群、宗教信仰、多元性別與身心障礙者需求，並積極維護其權益，不因差異而有不合理的對待或歧視。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A2-3-t 學校活動規畫能依教職員工生需求規劃適當的「通用設計或無障礙空間」及明確的標示（如：多國語言、點字）與警示設施（如：便利聽障者裝置、服務鈴）。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A2-5-t 學校舉辦各項活動與競賽，能秉持公平、公正、公開與利益迴避原則。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A2-7-t 學校業務之進行，能積極肯定學生族群文化獨特性，並鼓勵學生了解與珍惜校園文化的多元性（如：多元課程安排、校園環境與設施、例會活動）。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項度	題目	填答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A2-8-t 學校業務之進行，能提醒教職員工生以理性態度討論不同宗教信仰、族群、性別、意識型態及政治立場等議題，並尊重各自之立場，營造多元包容的活動氛圍。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隱私與個人資料的保護	A3-1-t 學校業務之進行，能尊重個人隱私權，除非基於重大安全考量或得到法律之允許，不任意檢查教職員工生個人信件、數位裝置、物品與私密空間（如宿舍、個人置物櫃等）。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隱私與個人資料的保護	A3-2-t 學校能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蒐集、處理、利用教職員工生個人或其家庭資料，以維護其隱私權。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A4-1-t 學校能平等重視各學習領域的價值及發展，公平分配教學資源，並適時修正課程架構。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A4-3-t 學校能規劃多元課程、教學與評量形式，且依學生需求提供選課機會，使學生在各類學習活動發展多元智能，並表達個人觀點。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A4-4-t 學校或教師能以保障學生學習權為前提，依法進行課程安排。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A4-5-t 學校能有效且依法處理不適任教師問題，以保障學生的受教權。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A4-7-t 學校能依師生學習需求提供適切的教室與教學資源，促進學生學習成效。	☐ 非常同意 ☐ 同意

項度	題目	填答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A4-9-t 學校能制定嚴謹的課程意見調查程序與回饋機制，保障學生表達課程意見的權利；另於相關會議中邀請學生代表參與。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講學自由與專業自主	A5-1-t 學校能依規定，秉持公平、公正、公開原則，提供教師精進專業知能的機會或相關資訊。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講學自由與專業自主	A5-2-t 學校能尊重教師專業，不勉強教師任教非專長的科目，並尊重講學自由及評量自主。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講學自由與專業自主	A5-3-t 各級教評會及其他教學、教師人事委員會能依相關法令公平公正運作。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講學自由與專業自主	A5-4-t 學校能有充分代表多數教師意見與權益的教師會或工會。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勞動權益落實與保障	A6-1-t 學校對本校教師依法與校內規定規範教師工作時數與要求，並確實依照聘約內容執行。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勞動權益落實與保障	A6-3-t 編制外教師（專案教師、兼任教師）若工作權益受到違法或不當的對待，能準用學校教師申訴機制，向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提起申訴。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項度	題目	填答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勞動權益落實與保障	A6-4-t 學校能依法令與契約，尊重教職員工生之勞動權益，能確保其工作與職場之安全（如：定期消防安檢、實驗場所安全維護、防災教育等）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勞動權益落實與保障	A6-8-t 學校校內教職員工生的勞動權益疑議，應提供申訴管道。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A7-1-t 鼓勵你參與公共議題的討論與會議，有尊重學生所提出的意見並營造民主開放的氛圍。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A7-4-t 學校重要政策之形成，能廣泛蒐集教職員工生的意見（如舉辦公聽會、意見調查等），進行理性溝通以形成公共的意見。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A7-8-t 教職員工生如有侵害人權行為，業務之進行，能主動積極輔導，協助改變其認知、行為及態度。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權利維護與有效救濟	A8-1-t 學校教職員工生能相互尊重彼此的身體與性自主權、傾聽意見，確保其通報權利，預防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等情事。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權利維護與有效救濟	A8-3-t 學校對於教職員工生，能建立意見表達之管道及問題回應機制（含與其權益相關會議邀請相關當事人出席）。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項度	題目	填答
		☐ 非常不同意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A9-1-t 學校的環境或措施讓我充分感受被理解與尊重。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A9-2-t 學校的環境或措施讓我認同自己是校園中的一份子，並勇於展現自我。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A9-3-t 如果「1」分表示最不友善，「100」分表示最友善，目前我覺得學校所營造的生活或工作環境的友善程度是幾分？（60 分為及格）	1-100 分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A9-4-t 如果「1」分表示最不友善，「100」分表示最友善，在校園內目前自己對他人所展現的友善程度是幾分？（60 分為及格）	1-100 分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附表 5-（學校行政版）職員工問卷題目

項度	題目	填答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A1-1-w 學校之空間規劃、各項設備與器材（如：辦公室、會議室、社團教室、社團辦公室等）符合法定安全標準。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A1-5-w 學校應定期實施校園環境安全與防災教育（含演練），積極建構與宣導校園危機處理措施，當危機發生時有應變能力。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A1-6-w 學校能定期宣導校內外安全措施及注意事項（包括校園安全地圖等），並協助緊急事件之處理。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項度	題目	填答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A1-7-w 學校能針對法定傳染病與公共衛生規劃防治措施，並宣導與執行衛生單位之建議。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A2-1-w 學校業務之進行，能尊重與了解不同族群、宗教信仰、多元性別與身心障礙者需求，並積極維護其權益，不因差異而有不合理的對待或歧視。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A2-3-w 學校活動規畫能依教職員工生需求規劃適當的「通用設計或無障礙空間」及明確的標示（如：多國語言、點字）與警示設施（如：便利聽障者裝置、服務鈴）。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A2-5-w 學校舉辦各項活動與競賽，能秉持公平、公正、公開與利益迴避原則。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A2-7-w 學校業務之進行，能積極肯定學生族群文化獨特性，並鼓勵學生了解與珍惜校園文化的多元性（如：多元課程安排、校園環境與設施、例會活動）。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A2-8-w 學校業務之進行，能提醒教職員工生以理性態度討論不同宗教信仰、族群、性別、意識型態及政治立場等議題，並尊重各自之立場，營造多元包容的活動氛圍。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隱私與個人資料的保護	A3-1-w 學校業務之進行，能尊重個人隱私權，除非基於重大安全考量或得到法律之允許，不任意檢查教職員工生個人信件、數位裝置、物品與私密空間（如宿舍、個人置物櫃等）。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項度	題目	填答
		☐ 非常不同意
隱私與個人資料的保護	A3-2-w 學校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蒐集、處理、利用教職員工生個人或其家庭資料，以維護其隱私權。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勞動權益落實與保障	A6-2-w 學校對校內職員助理若在假日或下班時間延長工作，應依法發給加班費或補休。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勞動權益落實與保障	A6-4-w 學校應依法令與契約，尊重教職員工生之勞動權益，能確保其工作與職場之安全（如：定期消防安檢、實驗場所安全維護、防災教育等）。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勞動權益落實與保障	A6-8-w 學校校內教職員工生的勞動權益疑議，應提供申訴管道。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A7-1-w 鼓勵你參與公共議題的討論與會議，有尊重學生所提出的意見並營造民主開放的氛圍。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A7-4-w 學校重要政策之形成，能廣泛蒐集教職員工生的意見（如舉辦公聽會、意見調查等），進行理性溝通以形成公共的意見。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A7-8-w 教職員工生如有侵害人權行為，業務之進行，能主動積極輔導，協助改變其認知、行為及態度。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項度	題目	填答
權利維護與有效救濟	A8-1-w 學校教職員工生能相互尊重彼此的身體與性自主權、傾聽意見，確保其通報權利，預防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等情事。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權利維護與有效救濟	A8-3-w 學校對於教職員工生，能建立意見表達之管道及問題回應機制（含與其權益相關會議邀請相關當事人出席）。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A9-1-w 學校的環境或措施讓我充分感受被理解與尊重。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A9-2-w 學校的環境或措施讓我認同自己是校園中的一份子，並勇於展現自我。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A9-3-w 如果「1」分表示最不友善，「100」分表示最友善，目前我覺得學校所營造的生活或工作環境的友善程度是幾分？（60 分為及格）	1-100 分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A9-4-w 如果「1」分表示最不友善，「100」分表示最友善，在校園內目前自己對他人所展現的友善程度是幾分？（60 分為及格）	1-100 分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附表 6-（學校行政版）學生問卷題目

項度	題目	填答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A1-1-s 在校園中，你所遇到的空間、設備與器材（如：會議室、辦公室、教室、實驗室、電腦教室、技能教室等）有符合法定安全標準。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項度	題目	填答
		☐ 不適用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A1-5-s 從入學後，學校有對你實施校園環境安全與防災教育（含演練），並有積極宣導校園危機處理措施，能讓你在危機發生時有應變能力。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A1-6-s 學校能定期宣導校內外安全措施及注意事項（包括校園安全地圖等），並協助緊急事件之處理。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A1-7-s 學校能針對法定傳染病與公共衛生規劃防治措施，並宣導與執行衛生單位之建議。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A2-1-s 學校能尊重與了解不同族群、宗教信仰、多元性別與身心障礙者需求，並積極維護其權益，不因差異而有不合理的對待或歧視。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A2-2-s 在你所收到的學校公告中，學校的公告有符合不同類型學生的需求（如：視障學生能提供點字或聲音裝置、非本國籍學生能有多國語言標示）。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項度	題目	填答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A2-3-s 學校活動規畫能依教職員工生需求規劃適當的「通用設計或無障礙空間」及明確的標示（如：多國語言、點字）與警示設施（如：便利聽障者裝置、服務鈴）。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A2-4-s 教職員工能主動關懷學生的學習與身心狀況，並適時轉介相關單位協助。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A2-5-s 學校舉辦各項活動與競賽，能秉持公平、公正、公開與利益迴避原則。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A2-6-s 學校有保障各類學生（如身心障礙學生、懷孕學生、僑外籍學生、原住民族學生、多元性傾向學生、新住民學生、更生人及學習不利學生等）的權益。此外，也有給他們予合宜且必要的照顧（如獎補助措施、設置專責輔導單位或輔導成立相關社團等）。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A2-7-s 學校對於學生的文化，有積極肯定其獨特性，並有鼓勵你了解與珍惜校園文化的多元性。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項度	題目	填答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A2-8-s 在求學過程中，在談論到不同宗教信仰、族群、性別、意識型態及政治立場等議題時，學校與老師有提醒你要以理性的態度來討論，並尊重各自的想法，營造多元包容的學習氛圍。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隱私與個人資料的保護	A3-1-s 學校在沒有重大安全考量或得到法律之允許時，沒有任意檢查你的個人信件、數位裝置、物品與私密空間（如宿舍、個人置物櫃等）。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隱私與個人資料的保護	A3-2-s 就你所知，學校沒有任意處理與使用你的個人資料，除非法律有允許。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A4-1-s 學校能平等重視各學習領域的價值及發展，公平分配教學資源，並適時修正課程架構。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A4-2-s 學校能規劃多元方案並提供適當空間，使學生在各類活動中能自在的表達自己觀點與意見，並維護學生的發展與學習的權益。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項度	題目	填答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A4-3-s 學校有規劃多元的課程、教學與評量形式，且依據你們的需求提供選課機會，讓學生能在各類學習活動發展多元智能，並表達個人觀點。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A4-4-s 學校或教師有以保障你的學習權為前提，依法進行課程安排。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A4-5-t 學校能有效且依法處理不適任教師問題，以保障學生的受教權。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A4-7-s 在上課時，你認為學校提供的教室與資源符合課程的學習需求，並有助於你的學習。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A4-9-s 有機會且能夠提出自己對於學校課程的意見，並有收到相關的回饋。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勞動權益落實與保障	A6-4-s 擔任校內各類助理時，若工作成果或工作內容是學校或指導者所有，學校有承認你受勞動相關法令保障嗎？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項度	題目	填答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A7-1-s 鼓勵你參與公共議題的討論與會議，有尊重學生所提出的意見並營造民主開放的氛圍。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A7-2-s 學務處能鼓勵、積極協助學生自治組織運作與發展，並提供必要的資源。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A7-3-s 當學生與學生代表表達意見時，學校有依循民主法治的精神，不針對你們所發表內容或評論進行不當干預。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A7-4-s 學校要執行重要政策時，有蒐集過學生的意見，並進行理性溝通（如舉辦公聽會、意見調查等）。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A7-6-s 學校能定期辦理人權教育或人權議題相關活動，鼓勵社團活動融入重要人權議題，營造友善之學習環境。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項度	題目	填答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A7-8-s 學校的教職員工或其他學生，如有侵害人權的行為，學校能主動積極輔導，協助改變其認知、行為及態度。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權利維護與有效救濟	A8-1-s 教職員工生能相互尊重彼此的性與身體自主權、傾聽意見，確保其通報權利，預防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等情事。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權利維護與有效救濟	A8-3-s 學校對於教職員工生的意見，有建立意見表達之管道及問題回應機制（含權益有關之會議邀請相關當事人出席）。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權利維護與有效救濟	A8-4-s 學校有各種管道（如學生手冊、網頁等）讓你得知與你相關的權益、重要訊息與相關規定（如場地申請、勞動權益等）。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權利維護與有效救濟	A8-5-s 就你所知，學校有學生權利維護（申訴）及紛爭解決（如調解、仲裁）等的機制，且有充分告知學生。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項度	題目	填答
		☐ 不知道 ☐ 不適用
權利維護與有效救濟	A8-6-s 學校應依法律相關原則，檢視學生獎懲相關辦法，且勿以連坐方式處理學生的過錯行為。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A9-1-s 學校的環境或措施讓我充分感受被理解與尊重。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A9-2-s 學校的環境或措施讓我認同自己是校園中的一份子，並勇於展現自我。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A9-3-s 如果「1」分表示最不友善，「100」分表示最友善，目前學校所營造的生活或工作環境的友善程度是幾分？（60 分為及格）	1-100 分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A9-4-s 如果「1」分表示最不友善，「100」分表示最友善，目前自己在學校生活或工作環境中，我對他人所展現的友善程度是幾分？（60 分為及格）	1-100 分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五、試行回饋建議

如有任何問題，請逕洽聯絡窗口：

教育部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學生事務科 周筱薇 (02)7736-7804 pholi33@mail.moe.gov.tw

(計畫執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專責導師室 李立旻 (02)7749-3098 rabbit@ntnu.edu.tw

(系統平臺)國立中央大學 電子計算機中心 (03)422-7151*57505 center85@cc.ncu.edu.tw

附表 7-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試行計畫(學校行政版)回饋建議表

實施階段與建議時程	工作項目	完成請V	實施是否可行	實施相關建議
一、準備階段 (一)前置準備工作 (兩週)	確認主要彙整窗口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安排指標試行工作會議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草擬實施期程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確認調查題目初稿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一、準備階段 (二)試行工作會議 (兩週)	確認指標權責單位(會後可於系統修正)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確認問卷施測名單、發送時程 ● 教師：建議為校務會議、行政主管會議、導師會議等跨院系代表(須達全校教師人數比例15%)。 ● 職員工：建議為相關會議代表、身心障礙、原住民族、僑外等多元背景(須達全校職員工人數比例15%)。 ● 學生：除學生自治組織代表外，另需有身心障礙、原住民族、僑外、處境不利等多元背景(各學制(如專科、學士班、研究所)均須達學生人數比例10%)。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二、調查階段 (一個月)	(一)問卷調查	1. 上傳問卷調查施測名單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2. 進行問卷發放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二)蒐集權責行政單位各指標質性說明資料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三、彙整階段 (一個月)	彙整調查階段資料所蒐集資料製成追蹤改善會議資料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篩選待改進指標，請權責單位提出具體改善方向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安排追蹤改善會議，邀請重要關係人(教職員工生)代表出席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四、追蹤改善階段	進行追蹤改善會議並作成決議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依據追蹤改善會議決議定期管考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參、系所版：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114 年 2 月-114 年 6 月）

附表 8-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系所版)檢核表

實施階段與建議時程	建議負責人	工作項目	完成 V
一、準備階段 (3 週) 114.02.17- 114.03.10	學校承辦 總窗口	1. 擇不同學院 2-3 學系，由系所主管督導計畫進行。	
		2. 召開系所版試行說明與系統使用會議。 (邀請系所主管與助教出席)	
	系所主管	擇派(院)系辦公室行政助教為系所承辦人。	
	系所承辦人	草擬實施期程及安排指標試行工作會議前置準備工作，包含規劃問卷實施計畫期程、問卷調查時間、問卷資料彙整分析、調查結果討論會議等相關工作。	
	系所承辦人	1. 指標項目請參考附表 9-(系所版)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指標建議實施對象請參考附表 10-(系所版)建議列為調查問卷指標及實施對象。 2. 規劃問卷施測名單，建議如下： ● 教師：建議為 (院)系所務會議專任教師 (須達全系人數比例 50%)。 ● 職員工：須達全系職員工人數比例不低於 50%為原則。 ● 學生：除 (院)系所學會自治組織代表外，建議優先納入身心障礙、原住民族、僑外、經濟文化不利等多元背景學生 (各學制 (如專科、學士班、研究所)，施測學生須達學生人數比例 30%)。 3. 規劃問卷調查發送時程。 4. 問卷題目可參考附表 11-13。	
	系所承辦人	召開系所試行工作會議 (可結合系所/務會議)：主席 (系所主管)於會議中說明問卷調查實施內容、期程與需配合事項。	
二、問卷調查 階段 (4 週) 114.03.11- 114.04.08	系所承辦人	1. 系統平臺上傳問卷調查施測名單。	
		2. 於系統平臺上操作以電子郵件寄發問卷調查。	
三、彙整分析 階段 (6-8 週) 114.04.09- 114.06.09	系所承辦人	彙整問卷調查資料 (於系統平臺統計報表匯出)，並將問卷調查結果作為指標落實狀況參考。	
	系所承辦人	檢視問卷調查結果，自行於系統平臺選填指標質性補充資料，研擬具體精進方向或相關作為 (本部分僅作為各校留存參考)。	
	系所承辦人	將蒐集資料製成追蹤精進會議資料。	
四、追蹤精進 階段 (2 週)	系所主管、 系所承辦人	1. 建議系所針對分析後指標召開追蹤精進會議，並作成精進建議納入會議決議。(本部分僅作為各校留存參考)	

114.06.10- 114.06.24		2. 期許學校爾後持續自主定期追蹤，為後續友善校園營造工作提供參考依據。	
	系所承辦人	提供試行回饋意見，詳附表 14-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試行計畫(系所版)回饋建議表，並提交學校承辦總窗口。	
	學校承辦總窗口	彙整並上傳試行回饋意見。	

一、試行階段執行步驟

(一)準備階段：

- 1.建議擇不同學院 2-3 學系執行，並由系所主管督導計畫進行。
- 2.系所主管擇派(院)系辦公室行政助教為系所承辦人。
- 3.學校承辦總窗口召開系所版試行說明與系統使用會議，邀請系所主管及系所承辦人參與。
- 4.系所承辦人草擬實施期程及安排指標試行工作會議前置準備工作，包含規劃問卷實施計畫期程、問卷調查時間、問卷資料彙整分析、調查結果討論會議等相關工作。
- 5.召開系所試行工作會議（可結合系所/務會議），並於會議中說明問卷調查實施內容、期程與需配合事項。

(二)調查階段：由系所承辦人蒐集施測名單後於系統平臺上傳，並發送問卷調查。

(三)彙整分析階段：

- 1.彙整問卷調查資料（於系統平臺統計報表匯出），並將問卷調查結果作為指標落實狀況參考。
- 2.檢視問卷調查結果，自行於系統平臺選填指標質性補充資料，研擬具體精進方向或相關作為（本部分僅作為各校留存參考）。
- 3.將蒐集資料製成追蹤精進會議資料。

(四)追蹤精進階段：

- 1.建議系所針對分析後指標召開追蹤精進會議，並作成精進建議納入會議決議。（本部分僅作為各校留存參考）。
- 2.期許爾後持續自主定期追蹤，為後續友善校園營造工作提供參考依據。
- 3.系所承辦人提供試行回饋意見，並提交學校承辦總窗口彙整上傳系統平臺。

二、問卷調查指標題目

提供學生直接學習環境的(院)系所，本於其權責來達成指標的項目。

附表 9-(系所版)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

(一)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世界人權宣言第 22 條：「每個人有權享受他的個人尊嚴和人格的自由發展所必需的經濟、社會和文化方面各種權利的實現」。然而，這裡所提到之各種權利之實現，其更需要建立在安全的環境基礎上，校園的安全環境建構，自然是友善校園環境所不可或缺之一環。

D1-1 系所之空間規劃、各項設備與器材（如：會議室、辦公室、教室、實驗室、電腦教室、技能教室等）應符合法定安全標準。
D1-2 系所的場館（如：會議室、辦公室、教室、實驗室、電腦教室、技能教室等）應定期進行安全檢查與更新。
D1-3 系所應依學校規劃設置安全與防疫維護系統、設施（如：監視系統、緊急電話安全資訊、衛生消毒裝置等），以保障教職員工生之生命安全。
D1-4 系所應依學校規劃設置自殺防治安全維護設施（如：高樓層防墜網及窗戶安全措施、警語等），以保障教職員工生之生命安全。
D1-5 系所應依學校規劃定期實施校園環境安全與防災教育（含演練），使教職員工生具備危機處理概念與應變能力。
D1-6 系所應依學校規劃協助處理校園或學生緊急事件，落實安全保護措施，以維護教職員工生安全。
D1-7 系所應依學校規劃針對法定傳染病防治與公共衛生措施，並宣導與執行衛生單位之建議。
（二）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世界人權宣言第 7 條有指出：「人人有權享受平等保護，以免受違反本宣言的任何歧視行為以及煽動這種歧視的任何行為之害。」因此，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必須是強調平等對待而提倡尊重差異、鼓勵多元與互相包容。
D2-1 系所業務之進行，應尊重與了解不同族群、宗教信仰、多元性別與身心障礙者需求，並積極維護其權益，不因差異而有不合理的對待或歧視。
D2-2 系所發出之公告應符合不同類型學生之需求（如：視障學生能提供點字或聲音裝置、非本國籍學生應有多國語言翻譯）。
D2-3 系所應依教職員工生需求規劃適當的「通用設計或無障礙空間」及明確的標示（如：多國語言、點字）與警示設施（如：便利聽障者裝置、服務鈴）。
D2-4 系所舉辦各項考試與甄選，應秉持公平、公正、公開與利益迴避原則。
D2-5 系所應尊重各類學生（如身心障礙學生、懷孕學生、僑外籍學生、原住民族學生、不同性傾向與性別認同之學生、新住民學生、更生人及學習不利學生等）權益，並給予合宜且必要的照顧（如學習輔導、學校補助措施資訊、心理支持等）。
D2-6 系所應積極肯定學生族群文化獨特性，並鼓勵學生了解與珍惜校園文化的多元性（如：友善校園環境與設施、多元例會活動）。
D2-7 系所應宣導校園中以理性態度討論不同宗教信仰、族群、性別、意識型態及政治立場等議題，並尊重各自之立場，營造多元包容的學習氛圍。
（三）隱私與個人資料的保護
世界人權宣言第 12 條提到：「任何人的私生活、家庭、住宅和通信不得任意干涉，人人有權享受法律保護，以免受這種干涉。」所以，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也要保障校園中的每位成員，使其隱私與個人資料免於遭受侵害。
D3-1 系所應尊重個人隱私權，除非基於重大安全考量或得到法律之允許，不任意檢查教職員工生個人信件、數位裝置、物品與私密空間（如個人置物櫃等）。
D3-2 系所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保護教職員工生個人及其家庭資料，以維護隱私權。
D3-3 系所應依學校規劃定期進行資訊安全風險評估與檢視，各資料庫串接不得逾越特定目的之必要範圍，以維護個資的安全。
D3-4 系所應依規定處理、利用學生生活與學業相關個人紀錄（如學業成績、獎助學金獲獎紀錄、獎懲紀錄等）。
（四）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世界人權宣言第 26 條有說：「人人都有受教育的權利。」為實現此權利，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需實踐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D4-1 系所應平等重視各專業課程的價值及發展，公平分配教學資源，並適時修正課程架構。
D4-2 系所應規劃多元課程、教學與評量形式，且依學生需求提供選課機會，使學生在各類學習活動發展多元智能，並表達個人觀點。
D4-3 系所或教師應以保障學生學習權為前提，依法進行課程安排。
D4-4 系教評會應有效且依法處理不適任教師問題，以保障學生的受教權。
D4-5 教師授課應尊重學生的語言差異，若非不得已使用特殊語言，應提供必要的說明與教學支持。
D4-6 系所應配合學校規劃依教師授課需求提供適切的教室與教學資源，促進學生學習成效。
D4-7 系所應依不同身分、文化背景學生或不同學習程度之學生，規劃適切的學習銜接或學習輔導方案或措施。
D4-8 系所應定期調查學生對課程安排、課程實施的意見，並於相關會議中邀請學生代表參與。
(五) 講學自由與專業自主
世界人權宣言第 19 條提到：「人人有權享受主張和發表意見的自由。」因此，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需要能保障講學自由與專業自主。
D5-1 系所應依規定，秉持公平、公正、公開原則，提供教師精進專業知能的機會或相關資訊。
D5-2 系所應尊重教師專業，不勉強教師任教非專長的科目，並尊重講學自由及評量自主。
D5-3 系所教評會及其他教學、教師人事委員會應依相關法令公平公正運作。
D5-4 教師代表應蒐集並表達教師的公共意見與維護其權益。
(六) 勞動權益落實與保障
世界人權宣言第 23 條有指出：「一、人人有權工作，自由選擇職業、並受公正和合適的工作條件並享受免於失業的保障。二、人人有同工同酬的權利，不受任何歧視。三、每一個工作的人，有權享受公正和合適的報酬，保證使他本人和家屬有一個符合人的尊嚴的生活條件，必要時並輔以其他方式的社會保障。四、人人有為維護其利益而組織和參加工會的權利。」為達此目的，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必須保護教職員工生在學校的勞動權益。
D6-1 系所應依法令與契約，尊重教職員工生之勞動權益，針對勞務內容（聘約）能明列明確勞務內容。
D6-2 系所應依法令與契約，尊重教職員工生之勞動權益，能確保其工作與職場之安全（如：定期消防安檢、實驗場所安全維護、防災教育等）。
D6-3 系所應依法令與契約，尊重勞僱型工讀生之勞動權益，能確保其具有相關之安全保險（勞工保險）。
D6-4 系所應提供關於教職員工生有關勞動權益申訴與救濟的相關資訊。
(七)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世界人權宣言第 26 條有指出：「教育的目的在於充分發展人的個性並加強對人權和基本自由的尊重。」為達此目的，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必須鼓勵校園的民主參與和積極推動人權教育。
D7-1 系所應鼓勵教職員工生參與公共議題討論及會議，尊重其意見並營造民主開放的氛圍。
D7-2 系所應鼓勵、積極協助學生自治組織運作與發展，並提供必要的資源。
D7-3 系所應尊重學生與學生代表其意見表達之權利，依循民主法治精神，不針對學生所發表內容或評論進行不當干預。
D7-4 系所重要政策之形成，應廣泛蒐集教職員工生的意見（如舉辦公聽會、意見調查等），進行理性溝通以形成公共的意見。
D7-5 系所各項法規的訂定，應符合憲法、教育基本法、相關法律（如人權公約等）及基本人權的理念。
D7-6 系所應尊重人權教育本身也是人權，能積極提供教職員工生有關人權教育與人權議題的

機會（如研討會、演講、人權教育相關課程與活動等）或轉知相關資訊。
D7-7 教職員工生如有違反人權的行為，系所應主動積極輔導，協助改變其認知、行為及態度。
（八）權利維護與有效救濟
世界人權宣言第 8 條：「任何人當憲法或法律所賦予他的基本權利遭受侵害時，有權由合格的國家法庭對這種侵害行為作有效的補救。」所以，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必須能積極地維護權利並提供有效的申訴救濟機制。
D8-1 教職員工生應相互尊重彼此的身體與性自主權、傾聽意見，確保其通報權利，預防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等情事。
D8-2 系所對於攸關學生權利事項，應制定規章保障，並以學生最佳利益原則，提供有效救濟機制。
D8-3 系所對於教職員工生，應建立意見表達之管道及問題回應機制（含與其權益相關之會議能邀請相關當事人出席）。
D8-4 系所應建立各種管道告知學生權益、重要訊息與相關規定（如選課、就學資源、活動與場地申請、權利救濟等）。
D8-5 系所應充分告知教職員工生其權利維護（申訴）及紛爭解決（如調解、仲裁）等機制。
（九）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世界人權宣言第 28 條：「人人有權有要求一種社會和國際的秩序，在這種秩序中，本宣言所載的權利和自由能獲得充分實現。」因此，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必須力求建立如此的環境能確實的建立並獲得社群成員的認可。
D9-1 系所的環境或措施讓我充分感受被理解與尊重。
D9-2 系所的環境或措施讓我認同自己是系所中的一份子，並勇於展現自我。
D9-3 如果「1」分表示最不友善，「100」分表示最友善，目前我覺得系所營造的生活或工作環境的友善程度是幾分？（60 分為及格）
D9-4 如果「1」分表示最不友善，「100」分表示最友善，在系上目前自己對他人所展現的友善程度是幾分？（60 分為及格）

三、建議列為調查問卷指標及實施對象

附表 10-(系所版)建議列為調查問卷指標及實施對象

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項目	實施對象		
	教師	職員 (含工友)	學生
（一）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世界人權宣言第 22 條：「每個人有權享受他的個人尊嚴和人格的自由發展所必需的經濟、社會和文化方面各種權利的實現」。然而，這裡所提到之各種權利之實現，其更需要建立在安全的環境基礎上，校園的安全環境建構，自然是友善校園環境所不可或缺之一環。			
D1-1 系所之空間規劃、各項設備與器材（如：會議室、辦公室、教室、實驗室、電腦教室、技能教室等）應符合法定安全標準。	V	V	V
D1-2 系所的場館（如：會議室、辦公室、教室、實驗室、電腦教室、技能教室等）應定期進行安全檢查與更新。	V	V	V
D1-3 系所應依學校規劃設置安全與防疫維護系統、設施（如：監視系統、緊急電話安全資訊、衛生消毒裝置等），以保障教職員工生之生命安全。	V	V	V
D1-4 系所應依學校規劃設置自殺防治安全維護設施（如：高樓層防墜網及窗戶安全措施、警語等），以保障教職員工生之生命安	V	V	V

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項目	實施對象		
	教師	職員 (含工友)	學生
全。			
D1-5 系所應依學校規劃定期實施校園環境安全與防災教育（含演練），使教職員工生具備危機處理概念與應變能力。	V	V	V
D1-7 系所應依學校規劃針對法定傳染病防治與公共衛生措施，並宣導與執行衛生單位之建議。	V	V	
（二）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世界人權宣言第 7 條有指出：「人人有權享受平等保護，以免受違反本宣言的任何歧視行為以及煽動這種歧視的任何行為之害。」因此，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必須是強調平等對待而提倡尊重差異、鼓勵多元與互相包容。			
D2-1 系所業務之進行，應尊重與了解不同族群、宗教信仰、多元性別與身心障礙者需求，並積極維護其權益，不因差異而有不合理的對待或歧視。	V	V	V
D2-2 系所發出之公告應符合不同類型學生之需求（如：視障學生能提供點字或聲音裝置、非本國籍學生應有多國語言翻譯）。			V
D2-3 系所應依教職員工生需求規劃適當的「通用設計或無障礙空間」及明確的標示（如：多國語言、點字）與警示設施（如：便利聽障者裝置、服務鈴）。	V	V	V
D2-4 系所舉辦各項考試與甄選，應秉持公平、公正、公開與利益迴避原則。	V		V
D2-5 系所應尊重各類學生（如身心障礙學生、懷孕學生、僑外籍學生、原住民族學生、不同性傾向與性別認同之學生、新住民學生、更生人及學習不利學生等）權益，並給予合宜且必要的照顧（如學習輔導、學校補助措施資訊、心理支持等）。			V
D2-6 系所應積極肯定學生族群文化獨特性，並鼓勵學生了解與珍惜校園文化的多元性（如：友善校園環境與設施、多元例會活動）。			V
D2-7 系所應宣導校園中以理性態度討論不同宗教信仰、族群、性別、意識型態及政治立場等議題，並尊重各自之立場，營造多元包容的學習氛圍。	V	V	V
（三）隱私與個人資料的保護			
世界人權宣言第 12 條提到：「任何人的私生活、家庭、住宅和通信不得任意干涉，人人有權享受法律保護，以免受這種干涉。」所以，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也要保障校園中的每位成員，使其隱私與個人資料免於遭受侵害。			
D3-1 系所應尊重個人隱私權，除非基於重大安全考量或得到法律之允許，不任意檢查教職員工生個人信件、數位裝置、物品與私密空間（如個人置物櫃等）。	V	V	V
D3-4 系所應依規定處理、利用學生生活與學業相關個人紀錄（如學業成績、獎助學金獲獎紀錄、獎懲紀錄等）。	V	V	V
（四）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世界人權宣言第 26 條有說：「人人都有受教育的權利。」為實現此權利，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需實踐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D4-1 系所應平等重視各專業課程的價值及發展，公平分配教學資源，並適時修正課程架構。	V		
D4-2 系所應規劃多元課程、教學與評量形式，且依學生需求提供	V		V

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項目	實施對象		
	教師	職員 (含工友)	學生
選課機會，使學生在各類學習活動發展多元智能，並表達個人觀點。			
D4-3 系所或教師應以保障學生學習權為前提，依法進行課程安排。	V		V
D4-4 系教評會應有效且依法處理不適任教師問題，以保障學生的受教權。	V		
D4-5 教師授課應尊重學生的語言差異，若非不得已使用特殊語言，應提供必要的說明與教學支持。	V		V
D4-6 系所應配合學校規劃依教師授課需求提供適切的教室與教學資源，促進學生學習成效。	V		V
D4-8 系所應定期調查學生對課程安排、課程實施的意見，並於相關會議中邀請學生代表參與。			V
(五) 講學自由與專業自主			
世界人權宣言第 19 條提到：「人人有權享受主張和發表意見的自由。」因此，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需要能保障講學自由與專業自主。			
D5-1 系所應依規定，秉持公平、公正、公開原則，提供教師精進專業知能的機會或相關資訊。	V		
D5-2 系所應尊重教師專業，不勉強教師任教非專長的科目，並尊重講學自由及評量自主。	V		
D5-3 系所教評會及其他教學、教師人事委員會應依相關法令公平公正運作。	V		
D5-4 教師代表應蒐集並表達教師的公共意見與維護其權益。	V		
(六) 勞動權益落實與保障			
世界人權宣言第 23 條有指出：「一、人人有權工作，自由選擇職業、並受公正和合適的工作條件並享受免於失業的保障。二、人人有同工同酬的權利，不受任何歧視。三、每一個工作的人，有權享受公正和合適的報酬，保證使他本人和家屬有一個符合人的尊嚴的生活條件，必要時並輔以其他方式的社會保障。四、人人有為維護其利益而組織和參加工會的權利。」為達此目的，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必須保護教職員工生在學校的勞動權益。			
D6-1 系所應依法令與契約，尊重教職員工生之勞動權益，針對勞務內容（聘約）能明列明確勞務內容。	V	V	V
D6-2 系所應依法令與契約，尊重教職員工生之勞動權益，能確保其工作與職場之安全（如：定期消防安檢、實驗場所安全維護、防災教育等）。	V	V	V
D6-3 系所應依法令與契約，尊重勞僱型工讀生之勞動權益，能確保其具有相關之安全保險（勞工保險）。		V	V
(七)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世界人權宣言第 26 條有指出：「教育的目的在於充分發展人的個性並加強對人權和基本自由的尊重。」為達此目的，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必須鼓勵校園的民主參與和積極推動人權教育。			
D7-1 系所應鼓勵教職員工生參與公共議題討論及會議，尊重其意見並營造民主開放的氛圍。	V	V	V
D7-2 系所應鼓勵、積極協助學生自治組織運作與發展，並提供必要的資源。			V
D7-3 系所應尊重學生與學生代表其意見表達之權利，依循民主法			V

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項目	實施對象		
	教師	職員 (含工友)	學生
治精神，不針對學生所發表內容或評論進行不當干預。			
D7-4 系所重要政策之形成，應廣泛蒐集教職員工生的意見（如舉辦公聽會、意見調查等），進行理性溝通以形成公共的意見。	V	V	V
D7-7 教職員工生如有違反人權的行為，系所應主動積極輔導，協助改變其認知、行為及態度。	V	V	V
（八）權利維護與有效救濟			
世界人權宣言第 8 條：「任何人當憲法或法律所賦予他的基本權利遭受侵害時，有權由合格的國家法庭對這種侵害行為作有效的補救。」所以，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必須能積極地維護權利並提供有效的申訴救濟機制。			
D8-1 教職員工生應相互尊重彼此的身體與性自主權、傾聽意見，確保其通報權利，預防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等情事。	V	V	V
D8-3 系所對於教職員工生，應建立意見表達之管道及問題回應機制（含與其權益相關之會議能邀請相關當事人出席）。	V	V	V
D8-4 系所應建立各種管道告知學生權益、重要訊息與相關規定（如選課、就學資源、活動與場地申請、權利救濟等）。			V
D8-5 系所應充分告知教職員工生其權利維護（申訴）及紛爭解決（如調解、仲裁）等機制。	V	V	V
（九）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世界人權宣言第 28 條：「人人有權有要求一種社會和國際的秩序，在這種秩序中，本宣言所載的權利和自由能獲得充分實現。」因此，友善校園的人權環境，必須力求建立如此的環境能確實的建立並獲得社群成員的認可。			
D9-1 系所的環境或措施讓我充分感受被理解與尊重。	V	V	V
D9-2 系所的環境或措施讓我認同自己是系所中的一份子，並勇於展現自我。	V	V	V
D9-3 如果「1」分表示最不友善，「100」分表示最友善，目前我覺得系所營造的生活或工作環境的友善程度是幾分？（60 分為及格）	V	V	V
D9-4 如果「1」分表示最不友善，「100」分表示最友善，在系上目前自己對他人所展現的友善程度是幾分？（60 分為及格）	V	V	V
調查題數	33	22	36

四、問卷調查指標題目

附表 11-（系所版）教師問卷題目

項度	題目	填答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D1-1-t 系所之空間規劃、各項設備與器材（如：會議室、辦公室、教室、實驗室、電腦教室、技能教室等）應符合法定安全標準。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項度	題目	填答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D1-2-t 系所的場館（如：會議室、辦公室、教室、實驗室、電腦教室、技能教室等）能定期進行安全檢查與更新。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D1-3-t 系所能依學校規劃設置安全與防疫維護系統、設施（如：監視系統、緊急電話安全資訊、衛生消毒裝置等），以保障教職員工生之生命安全。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D1-4-t 系所能依學校規劃設置自殺防治安全維護設施（如：高樓層防墜網及窗戶安全措施、警語等），以保障教職員工生之生命安全。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D1-5-t 系所能依學校規劃定期實施校園環境安全與防災教育（含演練），使教職員工生具備危機處理概念與應變能力。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D1-7-t 系所能依學校規劃針對法定傳染病防治與公共衛生措施，並宣導與執行衛生單位之建議。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D2-1-t 系所業務之進行，能尊重與了解不同族群、宗教信仰、多元性別與身心障礙者需求，並積極維護其權益，不因差異而有不合理的對待或歧視。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D2-3-t 系所能依教職員工生需求規劃適當的「通用設計或無障礙空間」及明確的標示（如：多國語言、點字）與警示設施（如：便利聽障者裝置、服務鈴）。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D2-4-t 系所舉辦各項考試與甄選，能秉持公平、公正、公開與利益迴避原則。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D2-7-t 系所能宣導校園中中以理性態度討論不同宗教信仰、族群、性別、意識型態及政治立場等議題，並尊重各自之立場，營造多元包容的學習氛圍。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項度	題目	填答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隱私與個人資料的保護	D3-1-t 系所能尊重個人隱私權，除非基於重大安全考量或得到法律之允許，不任意檢查教職員工生個人信件、數位裝置、物品與私密空間（如個人置物櫃等）。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隱私與個人資料的保護	D3-4-t 系所能依規定處理、利用學生生活與學業相關個人紀錄（如學業成績、獎助學金獲獎紀錄、獎懲紀錄等）。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D4-1-t 系所能平等重視各專業課程的價值及發展，公平分配教學資源，並適時修正課程架構。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D4-2-t 系所能規劃多元課程、教學與評量形式，且依學生需求提供選課機會，使學生在各類學習活動發展多元智能，並表達個人觀點。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D4-3-t 系所或教師能以保障學生學習權為前提，依法進行課程安排。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D4-4-t 系教評會能有效且依法處理不適任教師問題，以保障學生的受教權。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D4-5-t 教師授課能尊重學生的語言差異，若非不得已使用特殊語言，能提供必要的說明與教學支持。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D4-6-t 系所能配合學校規劃依教師授課需求提供適切的教室與教學資源，促進學生學習成效。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講學自由與專業自主	D5-1-t 系所能依規定，秉持公平、公正、公開原則，提供教師精進專業知能的機會或相關資訊。	☐ 非常同意 ☐ 同意

項度	題目	填答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講學自由與專業自主	D5-2-t 系所能尊重教師專業，不勉強教師任教非專長的科目，並尊重講學自由及評量自主。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講學自由與專業自主	D5-3-t 系所教評會及其他教學、教師人事委員會能依相關法令公平公正運作。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講學自由與專業自主	D5-4-t 教師代表能蒐集並表達教師的公共意見與維護其權益。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勞動權益落實與保障	D6-1-t 系所能依法令與契約，尊重教職員工生之勞動權益，針對勞務內容(聘約)能明列明確勞務內容。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勞動權益落實與保障	D6-2-t 系所能依法令與契約，尊重教職員工生之勞動權益，能確保其工作與職場之安全(如：定期消防安檢、實驗場所安全維護、防災教育等)。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D7-1-t 系所能鼓勵教職員工生參與公共議題討論及會議，尊重其意見並營造民主開放的氛圍。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D7-4-t 系所重要政策之形成，能廣泛蒐集教職員工生的意見（如舉辦公聽會、意見調查等），進行理性溝通以形成公共的意見。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D7-7-t 教職員工生如有違反人權的行為，系所能主動積極輔導，協助改變其認知、行為及態度。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項度	題目	填答
權利維護與有效救濟	D8-1-t 教職員工生能相互尊重彼此的身體與性自主權、傾聽意見，確保其通報權利，預防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等情事。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權利維護與有效救濟	D8-3-t 系所對於教職員工生，能建立意見表達之管道及問題回應機制（含與其權益相關之會議能邀請相關當事人出席）。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權利維護與有效救濟	D8-5-t 系所能充分告知教職員工生其權利維護（申訴）及紛爭解決（如調解、仲裁）等機制。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D9-1-t 系所的環境或措施讓我充分感受被理解與尊重。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D9-2-t 系所的環境或措施讓我認同自己是系所中的一份子，並勇於展現自我。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D9-3-t 如果「1」分表示最不友善，「100」分表示最友善，目前我覺得系所營造的生活或工作環境的友善程度是幾分？（60 分為及格）	1-100 分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D9-4-t 如果「1」分表示最不友善，「100」分表示最友善，在系上目前自己對他人所展現的友善程度是幾分？（60 分為及格）	1-100 分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附表 12-（系所版）職員工問卷題目

項度	題目	填答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D1-1-w 系所之空間規劃、各項設備與器材（如：會議室、辦公室、教室、實驗室、電腦教室、技能教室等）能符合法定安全標準。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D1-2-w 系所的場館（如：會議室、辦公室、教室、實驗室、電腦教室、技能教室等）能定期進行安全檢查與更新。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D1-3-w 系所能依學校規劃設置安全與防疫維護系統、設施（如：監視系統、緊急電話安全資訊、衛生消毒裝置等），以保障教職員工生之生命安全。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D1-4-w 系所能依學校規劃設置自殺防治安全維護設施（如：高樓層防墜網及窗戶安全措施、警語等），以保障教職員工生之生命安全。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D1-5-w 系所能依學校規劃定期實施校園環境安全與防災教育（含演練），使教職員工生具備危機處理概念與應變能力。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D1-7-w 系所能依學校規劃針對法定傳染病防治與公共衛生措施，並宣導與執行衛生單位之建議。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D2-1-w 系所業務之進行，能尊重與了解不同族群、宗教信仰、多元性別與身心障礙者需求，並積極維護其權益，不因差異而有不合理的對待或歧視。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D2-3-w 系所能依教職員工生需求規劃適當的「通用設計或無障礙空間」及明確的標示（如：多國語言、點字）與警示設施（如：便利聽障者裝置、服務鈴）。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D2-7-w 系所能宣導校園中中以理性態度討論不同宗教信仰、族群、性別、意識型態及政治立場等議題，並尊重各自之立場，營造多元包容的學習氛圍。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隱私與個人資料的保護	D3-1-w 系所能尊重個人隱私權，除非基於重大安全考量或得到法律之允許，不任意檢查教職員工生個人信件、數位裝置、物品與私密空間（如個人置物櫃等）。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隱私與個人資料的保護	D3-4-w 系所能依規定處理、利用學生生活與學業相關個人紀錄（如學業成績、獎助學金獲獎紀錄、獎懲紀錄等）。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勞動權益落實與保障	D6-1-w 系所能依法令與契約，尊重教職員工生之勞動權益，針對勞務內容（聘約）能明列明確勞務內容。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勞動權益落實與保障	D6-2-w 系所能依法令與契約，尊重教職員工生之勞動權益，能確保其工作與職場之安全（如：定期消防安檢、實驗場所安全維護、防災教育等）。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勞動權益落實與保障	D6-3-w 系所能依法令與契約，尊重勞僱型工讀生之勞動權益，能確保其具有相關之安全保險(勞工保險)。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D7-1-w 系所能鼓勵教職員工生參與公共議題討論及會議，尊重其意見並營造民主開放的氛圍。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D7-4-w 系所重要政策之形成，能廣泛蒐集教職員工生的意見（如舉辦公聽會、意見調查等），進行理性溝通以形成公共的意見。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D7-7 教職員工生如有違反人權的行為，系所能主動積極輔導，協助改變其認知、行為及態度。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權利維護與有效救濟	D8-1-w 教職員工生能相互尊重彼此的身體與性自主權、傾聽意見，確保其通報權利，預防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等情事。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權利維護與有	D8-3-w 系所對於教職員工生，能建立意見表達之管道及	☐ 非常同意

效救濟	問題回能機制（含與其權益相關之會議能邀請相關當事人出席）。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D9-1-w 系所的環境或措施讓我充分感受被理解與尊重。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D9-2-w 系所的環境或措施讓我認同自己是系所中的一份子，並勇於展現自我。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D9-3-w 如果「1」分表示最不友善，「100」分表示最友善，目前我覺得系所營造的生活或工作環境的友善程度是幾分？（60 分為及格）	1-100 分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D9-4-w 如果「1」分表示最不友善，「100」分表示最友善，在系上目前自己對他人所展現的友善程度是幾分？（60 分為及格）	1-100 分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附表 13-（系所版）學生問卷題目

項度	題目	填答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D1-1-s 在校園中，你所遇到的系所空間、設備與器材（如：會議室、辦公室、教室、實驗室、電腦教室、技能教室等）有符合安全標準。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D1-2-s 系所的場館（如：會議室、辦公室、教室、實驗室、電腦教室、技能教室等）能定期進行安全檢查與更新。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D1-3-s 系所能依學校規劃設置安全與防疫維護系統、設施（如：監視系統、緊急電話安全資訊、衛生消毒裝置等），以保障教職員工生之生命安全。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項度	題目	填答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D1-4-s 系所能依學校規劃設置自殺防治安全維護設施（如：高樓層防墜網及窗戶安全措施、警語等），以保障教職員工生之生命安全。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D1-5-s 從入學後，系所有對你實施校園環境安全與防災教育（含演練），並有積極宣導校園危機處理措施，能讓你在危機發生時有應變能力。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D2-1-s 系所能尊重與了解不同族群、宗教信仰、多元性別與身心障礙者需求，並積極維護其權益，不因差異而有不合理的對待或歧視。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D2-2-s 在你所收到的學校公告中，系所的公告有符合不同類型學生的需求（如：視障學生能提供點字或聲音裝置、非本國籍學生應有多國語言標示）。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D2-3-s 系所能依教職員工生需求規劃適當的「通用設計或無障礙空間」及明確的標示（如：多國語言、點字）與警示設施（如：便利聽障者裝置、服務鈴）。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D2-4-s 系所舉辦各項考試與甄選，能秉持公平、公正、公開與利益迴避原則。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項度	題目	填答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D2-5-s 系所有保障各類學生（如身心障礙學生、懷孕學生、僑外籍學生、原住民族學生、多元性傾向學生、新住民學生、更生人及學習不利學生等）的權益。此外，也有給他們予合宜且必要的照顧（如獎補助措施、設置專責輔導單位或輔導成立相關社團等）。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D2-6-s 系所對於學生的文化，有積極肯定其獨特性，並有鼓勵你了解與珍惜校園文化的多元性。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D2-7-s 在求學過程中，在談論到不同宗教信仰、族群、性別、意識型態及政治立場等議題時，學校與老師有提醒你要以理性的態度來討論，並尊重各自的想法，營造多元包容的學習氛圍。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隱私與個人資料的保護	D3-1-s 系所在沒有重大安全考量或得到法律之允許時，沒有任意檢查你的個人信件、數位裝置、物品與私密空間（如宿舍、個人置物櫃等）。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隱私與個人資料的保護	D3-4-w 系所能依規定處理、利用學生生活與學業相關個人紀錄（如學業成績、獎助學金獲獎紀錄、獎懲紀錄等）。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D4-2-s 系所有規劃多元的課程、教學與評量形式，且依據你們的需求提供選課機會，讓學生能在各類學習活動發	☐ 非常同意 ☐ 同意

項度	題目	填答
	展多元智能，並表達個人觀點。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D4-3-s 系所或教師有以保障你的學習權為前提，依法進行課程安排。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D4-4-s 系教評會能有效且依法處理不適任教師問題，以保障學生的受教權。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D4-5-t 教師授課能尊重學生的語言差異，若非不得已使用特殊語言，能提供必要的說明與教學支持。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D4-6-s 在上課時，你認為系所提供的教室與資源符合課程的學習需求，並有助於你的學習。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受教與學習權的維護	D4-8-s 你有機會且能夠提出自己對於系所課程的意見，並有收到相關的回饋。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勞動權益落實與保障	D6-1-s 在擔任校內助理時，系所能依法令與契約，尊重教職員工生之勞動權益，不使其提供職責外之服務或勞動。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項度	題目	填答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勞動權益落實與保障	D6-2-s 系所能依法令與契約，尊重教職員工生之勞動權益，能確保其工作與職場之安全（如：定期消防安檢、實驗場所安全維護、防災教育等）。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勞動權益落實與保障	D6-3-s 系所能依法令與契約，尊重勞僱型工讀生之勞動權益，能確保其具有相關之安全保險(勞工保險)。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D7-1-s 系所有鼓勵你參與公共議題的討論與會議，有尊重學生所提出的意見並營造民主開放的氛圍。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D7-2-s 系所能鼓勵、積極協助學生自治組織運作與發展，並提供必要的資源。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D7-3-s 當學生與學生代表表達意見時，系所有依循民主法治的精神，不針對你們所發表內容或評論進行不當干預。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D7-4-s 系所要執行重要政策時，有搜集過學生的意見，並進行理性溝通（如舉辦公聽會、意見調查等）。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項度	題目	填答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民主參與及人權教育	D7-7-s 教職員工生如有違反人權的行為，如有侵害人權的行為，學校能主動積極輔導，協助改變其認知、行為及態度。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權利維護與有效救濟	D8-1-s 教職員工生能相互尊重彼此的性與身體自主權、傾聽意見，確保其通報權利，預防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等情事。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權利維護與有效救濟	D8-3-s 系所對於教職員工生的意見，有建立意見表達之管道及問題回能機制（含權益有關之會議邀請相關當事人出席）。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權利維護與有效救濟	D8-4-s 系所有各種管道（如學生手冊、網頁等）讓你得知與你相關的權益、重要訊息與相關規定（如場地申請、勞動權益等）。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我想補充說明（肯定與建議精進事項均可）：	文字說明
權利維護與有效救濟	D8-5-s 系所能充分告知教職員工生其權利維護（申訴）及紛爭解決（如調解、仲裁）等機制。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項度	題目	填答
		☐ 不適用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D9-1-s 系所的環境或措施讓我充分感受被理解與尊重。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D9-2-s 系所的環境或措施讓我認同自己是系所中的一份子，並勇於展現自我。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 不知道 ☐ 不適用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D9-3-s 如果「1」分表示最不友善，「100」分表示最友善，目前系所營造的生活或工作環境的友善程度是幾分？（60 分為及格）	1-100 分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認	D9-4-s 如果「1」分表示最不友善，「100」分表示最友善，目前自己在系所生活或工作環境中，我對他人所展現的友善程度是幾分？（60 分為及格）	1-100 分

五、試行回饋建議

如有任何問題，請逕洽聯絡窗口：

教育部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學生事務科 周筱薇 (02)7736-7804 pholi33@mail.moe.gov.tw

(計畫執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專責導師室 李立旻 (02)7749-3098 rabbit@ntnu.edu.tw

(系統平臺)國立中央大學 電子計算機中心 (03)422-7151*57505 center85@cc.ncu.edu.tw

附表 14-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試行計畫(系所版)回饋建議表

實施階段與建議時程	工作項目	完成請V	實施是否可行	實施相關建議
一、準備階段- (一)前置準備工作(兩週)	確認主要彙整窗口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參與全校說明會議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安排指標試行工作會議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草擬實施期程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確認調查題目初稿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一、準備階段- (二)工作會議(兩週)	確認調查題目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確認問卷施測名單、發送時程 ● 教師：建議為系務會議教師代表(須達全系(含兼任教師)人數比例 80%)。 ● 職員工：須達全系職工人數比例 80%。 ● 學生：除(院)系學會自治組織代表外，另需有身心障礙、原住民族、僑外、處境不利等多元背景(各學制(如專科、學士班、研究所)均須達學生人數比例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30%)。				
調查階段 (一個月)	(一)問卷調查	1. 上傳問卷調查施測名單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2. 進行問卷發放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蒐整各指標質性說明資料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三、彙整階段 (一個月)	彙整調查階段資料所蒐集資料製成追蹤改善會議資料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篩選待改進指標，與系所主管討論提出具體改善方向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安排追蹤改善會議，邀請重要關係人(教職員工生)代表出席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四、追蹤改善 階段	進行追蹤改善會議並作成決議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依據追蹤改善會議決議定期管考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將調查結果與追蹤改善會議決議提報學校主要彙整承辦窗口備查。			☐ 執行過程無問題 ☐ 執行過程待改進	

肆、系統操作說明

一、申請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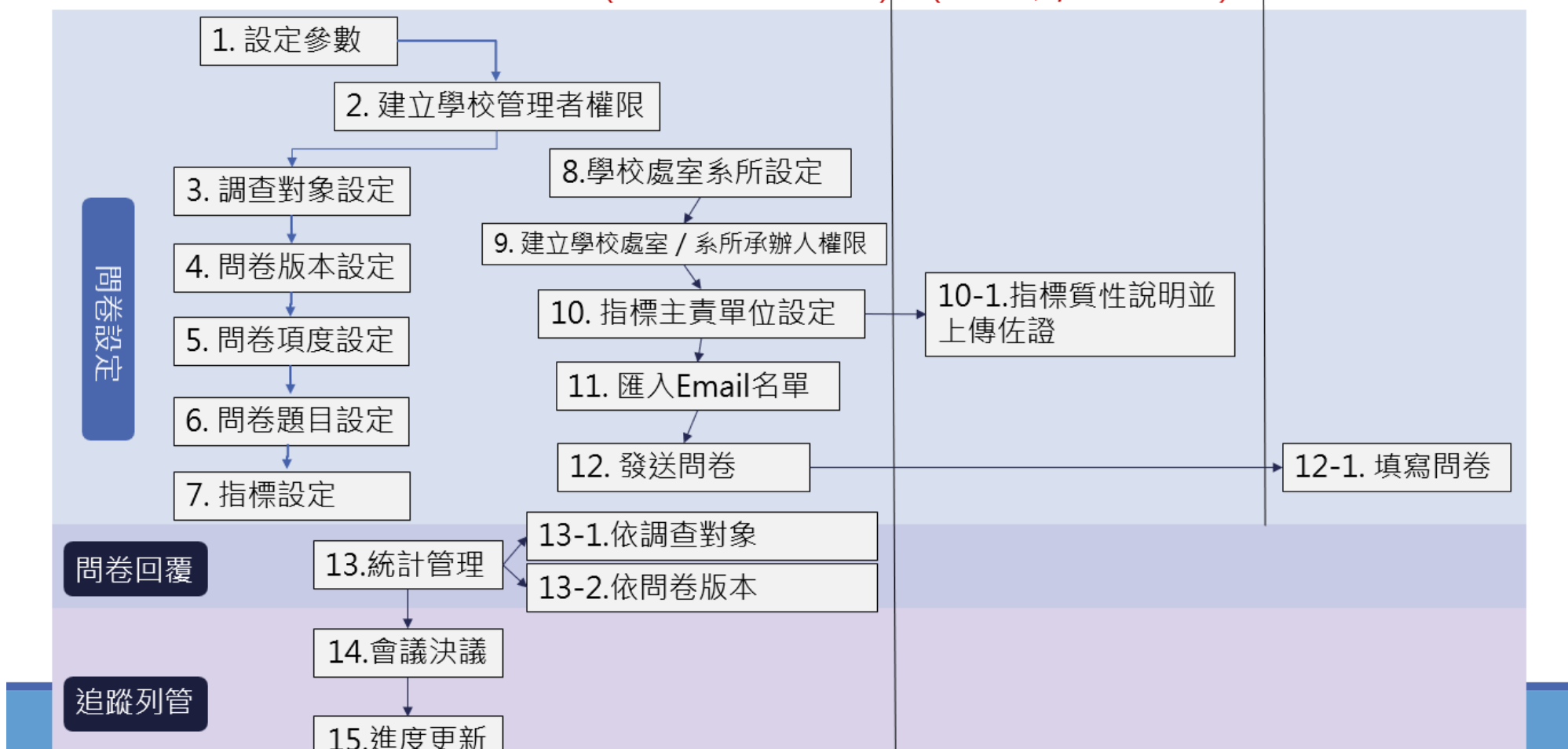
申請流程

承辦單位管理者
(教育部、師大團隊系統承辦人)

學校管理者
(試行學校承辦總窗口)

學校承辦人
(行政單位/系所承辦人)

使用者



二、各項步驟操作說明

步驟 8.學校處室系所設定

- (一) 權限：學校管理者
- (二) 路徑：學校管理專區 > 處室系所管理
- (三) 功能：新增、編輯、刪除

年度	113
所屬學校名稱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單位分類	--請選擇--
處室系所名稱	
查詢	

①

#	年度	所屬學校名稱	單位分類	處室系所代碼	處室系所名稱	② 管理
1	113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行政單位	A0001	教務處	編輯 刪除
2	113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行政單位	A0002	學務處	編輯 刪除
3	113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學術單位	D0001	中國語文學系	編輯 刪除
4	113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學術單位	D0002	應用數學系	編輯 刪除

※刪除：帳號管理有設定學校承辦人為該處室系所，即不得刪除

(四) 「新增/編輯」步驟：1.新增/編輯> 2.選擇*欄位>3.儲存

年度	113 (112學年度)
* 單位分類	行政單位
* 處室系所代碼	A0001
* 處室系所中文名稱	教務處
3 儲存	

步驟 9.建立學校處室/系所承辦人權限

- (一) 權限：學校管理者
- (二) 路徑：學校管理專區 > 帳號管理
- (三) 功能：設定、新增、匯入、編輯帳號

登入帳號(Email)	
使用者角色	--全部--
適用計畫	--請選擇--
學校代碼	學校代碼查詢 0008
學校名稱	
學校組別	大學校院組
查詢	

1

新增

#	所屬單位名稱	所屬單位組別	使用者姓名	登入帳號(Email)	使用者角色	權限使用迄日	所屬社團/所屬處室、系所	管理
1	國立中央大學	大學校院組			學校管理者： 1. 人權環境指標	人權環境指標： 2024-08-24 16:17	【無】	編輯 刪除
2	國立中央大學	大學校院組			學校承辦人： 1. 人權環境指標	人權環境指標： 2024-09-07 14:09	社團： • 光電系系學會1 處室、系所： • 教務處	編輯 刪除
3	國立中央大學	大學校院組			學校承辦人： 1. 人權環境指標	人權環境指標： 2024-10-02 09:43	處室、系所： • 應用數學系 • 教務處	編輯 刪除
4	國立中央大學	大學校院組			學校承辦人： 1. 人權環境指標	人權環境指標： 2024-10-16 16:33	處室、系所： • 英文系	編輯 刪除

2023-04-02 00:00

展延

點選展延可自動延長1年權限時間

(四)「新增」步驟：1.新增> 2.填寫*欄位(及聯絡信箱、電話)>3.勾選角色> 4.勾選計畫權限、所屬社團/處室、系所> 5.送出

* 登入帳號(Email)	②	
* 使用者姓名		
常用信箱(收信信箱)		
聯絡電話		
* 機關/學校	大專校院	
* 所屬學校	國立中央大學	
使用者權限設定		
* 角色	③ ☒ 學校承辦人	☐ 學校管理者
* 計畫權限	④ ☒ 人權環境指標	☐ 人權環境指標
* 所屬社團/ 所屬處室、系所	請勾選所屬處室/系所 ☐ A0001-總務處1 ☐ A0002-教務處 ☐ s0001-應用數學系 ☐ s0002-英文系	
* 人權環境指標	權限起始時間： 2023-10-26 16:36	權限迄至時間： 2024-10-26 16:36
備註	可修改權限時間,預設為一年	
⑤ 送出		

可新增自己權限以下的角色

請勾選所屬處室/系所

可修改權限時間,預設為一年

步驟 10.指標主責單位設定

- (一) 權限：學校管理者
- (二) 路徑：學校管理專區>人權環境指標專區>指標主責單位設定
- (三) 功能：依年度、版本之指標設定主責單位（編輯）
- (四) 「設定主責單位」步驟：1.設定指標主責單位>2.勾選各指標主責單位（可複選）>3.儲存

年度	113
所屬學校名稱	國立中央大學
查詢	

①

年度	版本	管理
113	(院)系所版	設定指標主責單位
113	學校行政版	設定指標主責單位

(院) 系所版點入畫面

	D7-3系所應尊重學生與學生代表其意見表達之權利，依循民主法治精神，不針對學生所發表內容或評論進行不當干預。	☐ 數學系 ☐ 英文系
	D7-4系所重要政策之形成，應廣泛蒐集教職員工生的意見（如舉辦公聽會、意見調查等），進行理性溝通以形成公共的意見。	☐ 數學系 ☐ 英文系
	D7-5系所各項法規的訂定，應符合憲法、教育基本法、相關法律（如人權公約等）及基本人權的理念。	☐ 數學系 ☐ 英文系
	D7-6系所應尊重人權教育本身也是人權，能積極提供教職員工生有關人權教育與人權議題的機會（如研討會、演講、人權教育相關課程與活動等）或轉知相關資訊。	☐ 數學系 ☐ 英文系
	D7-7教職員工生如有違反人權的行為，系所應主動積極輔導，協助改變其認知、行為及態度。	☐ 數學系 ☐ 英文系
(八) 權利維護與有效救濟	D8-1教職員工生應相互尊重彼此的身體與性自主權、傾聽意見，確保其通報權利，預防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等情事。	☐ 數學系 ☐ 英文系
	D8-2系所對於依關學生權利事項，應制定規章保障，並以學生最佳利益原則，提供有效救濟機制。	☐ 數學系 ☐ 英文系
	D8-3系所對於教職員工生，應建立意見表達之管道及問題回應機制（含與其權益相關之會議能邀請相關當事人出席）。	☐ 數學系 ☐ 英文系
	D8-4系所應建立各種管道告知學生權益、重要訊息與相關規定（如選課、就學資源、活動與場地申請、權利救濟等）。	☐ 數學系 ☐ 英文系
	D8-5系所應充分告知教職員工生其權利維護（申訴）及紛爭解決（如調解、仲裁）等機制。	☐ 數學系 ☐ 英文系
(九)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定	D9-1系所的環境或措施讓我充分感受被理解與尊重。	☐ 數學系 ☐ 英文系
	D9-2系所的環境或措施讓我認同自己是系所中的一份子，並勇於展現自我。	☐ 數學系 ☐ 英文系
	D9-3如果「1」分表示最不友善，「100」分表示最友善，目前我覺得系所營造的生活或工作環境的友善程度是幾分？（60分為及格）	☐ 數學系 ☐ 英文系
	D9-4如果「1」分表示最不友善，「100」分表示最友善，在系上目前自己對他人所展現的友善程度是幾分？（60分為及格）	☐ 數學系 ☐ 英文系
	D9-5text	
 儲存		勾選各指標的主責單位，可複選

學校行政版點入畫面

2

項度	指標	* 權責單位
(一)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A1-1學校之空間規劃、各項設備與器材（如：辦公室、會議室、社團教室、社團辦公室等）應符合法定安全標準。	☒ 總務處 ☐ 秘書室 ☐ 學務處 ☒ 體育室（組） ☒ 資訊中心 ☐ 教務處
	A1-2學校應在校園建立校園安全與防疫維護系統、設施（如校安人力、緊急求救電話、安全防護網、衛生消毒裝置等）。	☒ 總務處 ☐ 秘書室 ☒ 學務處 ☐ 體育室（組） ☐ 資訊中心 ☐ 教務處
	A1-3學校應依教職員工生需求規劃適當的「通用設計或無障礙空間」及明確的標示（如：多國語言、點字）與警示設施（如：便利聽障者裝置、服務鈴）。	☒ 總務處 ☐ 秘書室 ☐ 學務處 ☐ 體育室（組） ☐ 資訊中心 ☐ 教務處
	A1-4學校應在校園設置自殺防治安全維護設施（如高樓層防墜網及窗戶安全措施、警語等），以保障教職員工生之生命安全。	☒ 總務處 ☐ 秘書室 ☐ 學務處 ☐ 體育室（組） ☐ 資訊中心 ☐ 教務處
	A1-5學校應定期實施校園環境安全與防災教育（含演練），積極建構與宣導校園危機處理措施，當危機發生時有應變能力。	☐ 總務處 ☐ 秘書室 ☒ 學務處 ☐ 體育室（組） ☐ 資訊中心 ☐ 教務處
	A1-6學校應定期宣導校內外安全措施及注意事項（包括校園安全地圖等），並協助緊急事件之處理。	☒ 總務處 ☒ 秘書室 ☒ 學務處 ☒ 體育室（組） ☒ 資訊中心 ☒ 教務處
	A1-7學校應針對法定傳染病與公共衛生規劃防治措施，並宣導與執行衛生單位之建議。	☐ 總務處 ☐ 秘書室 ☒ 學務處 ☐ 體育室（組） ☐ 資訊中心 ☐ 教務處
		勾選各指標的主責單位，可複選

步驟 10-1.指標質性說明並上傳佐證

- (一) 權限：各處室學校承辦人
- (二) 路徑：線上申請專區 > 人權環境指標質性說明
- (三) 功能：提供各指標主責之處室系所填寫質性說明及佐證資料上傳（上傳質性說明檔案、清除此筆所填資料）
- (四) 「上傳質性說明檔案」步驟：1.上傳質性說明檔案>2.填寫質性說明（非必填）或選擇檔案上傳（檔案格式限 pdf）>3.儲存

年度	113
學校名稱	國立政治大學
查詢	

#	年度	學校名稱	處室/系所	申請資料管理	操作
1	113	國立政治大學	總務處	指標未設定此權責單位	
2	113	國立政治大學	秘書室	1 上傳質性說明檔案	2 清除此筆所填資料

(八) 權利維護與有效救濟	A8-1學校教職員工生應相互尊重彼此的身體與性自主權、傾聽意見，確保其通報權利，預防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等情事。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質性說明非必填	
	A8-6學校應依法律相關原則，檢視學生獎懲相關辦法，且勿以連坐方式處理學生的過錯行為。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A8-7教職員工生之行為尚未確認其過錯前，應先推定為無過錯，並尊重其應有之權利。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九) 友善校園環境的肯定	A9-1學校的環境或措施讓我充分感受被理解與尊重。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A9-2學校的環境或措施讓我認同自己是校園中的一份子，並勇於展現自我。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A9-3如果「1」分表示最不友善，「100」分表示最友善，目前我覺得學校所營造的生活或工作環境的友善程度是幾分？（60分為及格）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A9-4如果「1」分表示最不友善，「100」分表示最友善，在校園內目前自己對他人所展現的友善程度是幾分？（60分為及格）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儲存		

檔案限制.pdf

步驟 11. 匯入 Email 名單

- (一) 權限：學校管理者
- (二) 路徑：學校管理專區 > 人權環境指標專區 > 問卷發送管理
- (三) 功能：依年度學校管理者設定問卷有效時間（新增、檢視、預覽問卷）

新增
1

#	年度	所屬學校名稱	版本	調查對象	問卷調查開始時間	問卷調查結束日期	已設定Email人數	是否已發送	管理
1	113	國立中央大學	學校行政版	學生	2024-03-23 12:00	2024-03-31 12:00	2	是	2 檢視 預覽問卷 匯入發送Email名單 檢視Email名單 問卷發送 刪除
2	113	國立中央大學	學校行政版	教師	2024-03-22 12:00	2024-03-31 12:00	6	是	檢視 預覽問卷 匯入發送Email名單 檢視Email名單 問卷發送 刪除
3	113	國立中央大學	學校行政版	職員 (含工友)	2024-03-26 12:00	2024-03-29 12:00	0	否	

預覽問卷

年度：113

所屬學校名稱：國立中央大學

版本：學校行政版

調查對象：職員 (含工友)

(一) 校園安全環境的提問

A4-1-1a 學校之空間規劃、資源設備與器材 (如：辦公室、會議室、社團教室、社團辦公室等) 是否符合安全標準。

☐ 非常同意

☐ 同意

☐ 無感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請上：請問您對校園的安全分數？

年度	113
所屬學校名稱	國立中央大學
* 版本	學校行政版
* 調查對象	職員工
* 問卷有效時間	2024-09-24 12:00 ~ 2024-09-25 12:00

3
儲存

(四) 「匯入」步驟：1.匯入發送 Email 名單>2.下載「填寫範例」檔案>3.選擇檔案>4.批次匯入使用者

#	年度	所屬學校名稱	版本	調查對象	問卷調查開始時間	問卷調查結束日期	已設定Email人數	是否已發送	管理
1	113	國立中央大學	學校行政版	學生	2024-03-23 12:00	2024-03-31 12:00	2	是	檢視 預覽問卷 匯入發送Email名單 檢視Email名單 問卷發送 刪除
2	113	國立中央大學	學校行政版	教師	2024-03-22 12:00	2024-03-31 12:00	6	是	檢視 預覽問卷 匯入發送Email名單 檢視Email名單 問卷發送 刪除
3	113	國立中央大學	學校行政版	職員 (含工友)	2024-03-26 12:00	2024-03-29 12:00	0	否	編輯 預覽問卷 匯入發送Email名單 檢視Email名單 問卷發送 刪除

所屬學校名稱	國立中央大學				
調查對象	學生				
匯入說明					
※匯入資料將直接覆蓋原有資料 請詳細閱讀「填寫說明」並依照格式上傳檔案 上傳前請詳細檢視以下說明： 1. 匯入前請參考以下檔案： ◦ 填寫範例 2. 上傳的檔案限制為.csv檔。 3. 檔案中「Email信箱」、「姓名」、「學院」、「系所」、「學制」、「入學身份」、「生理性別」、「住宿生」為必填，若未填寫，將無法匯入。 <table border="1"> <tr> <td>學制</td> <td>選項：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在職專班</td> </tr> <tr> <td>入學身份</td> <td>選項：本國生、僑外生、原住民族、身心障礙</td> </tr> </table>		學制	選項：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在職專班	入學身份	選項：本國生、僑外生、原住民族、身心障礙
學制	選項：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在職專班				
入學身份	選項：本國生、僑外生、原住民族、身心障礙				
匯入使用者					
選擇匯入檔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批次匯入使用者					

(五) 匯入檔案說明：

1. 下載「填寫範例」檔案
2. 依範例檔案填寫所需資料（學生及職員生聯絡資料、姓名、系所/學制/單位，以及身份別、生理性別等皆由學校管理者匯入，填答者在填寫問卷時不須自行填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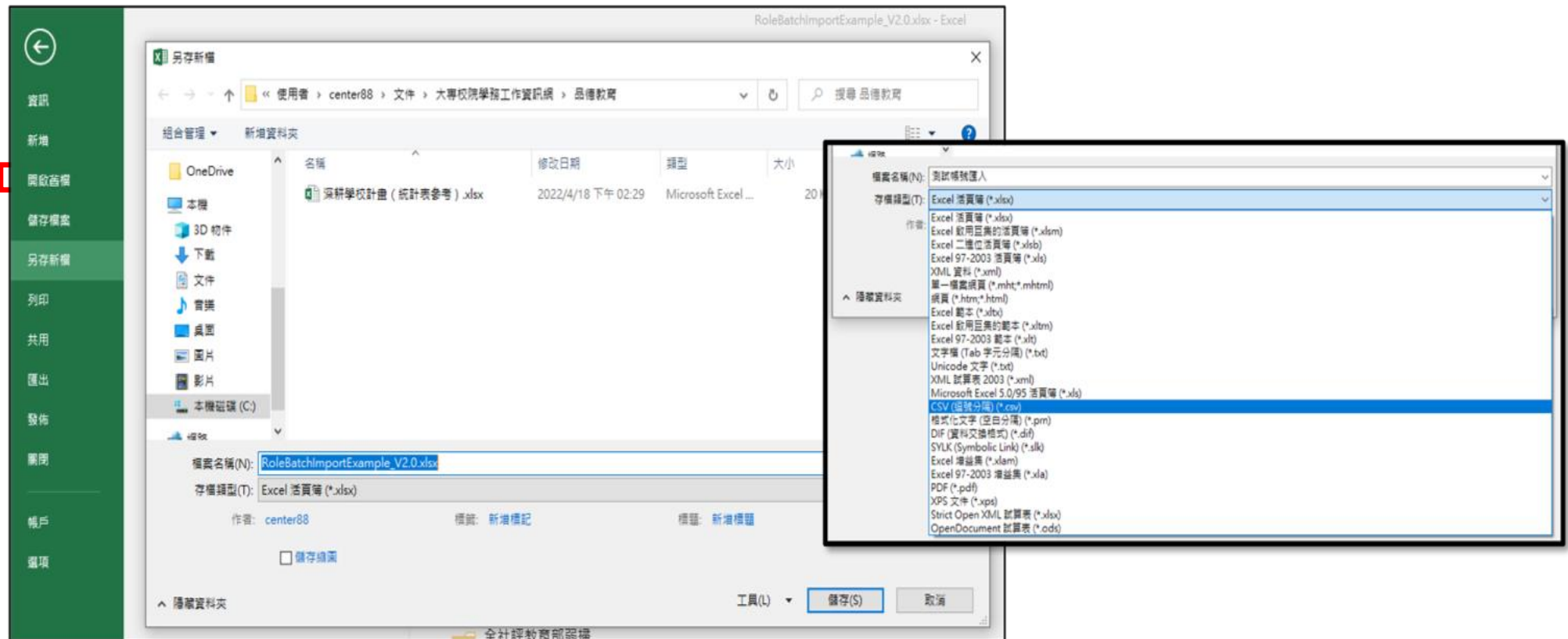
範例匯入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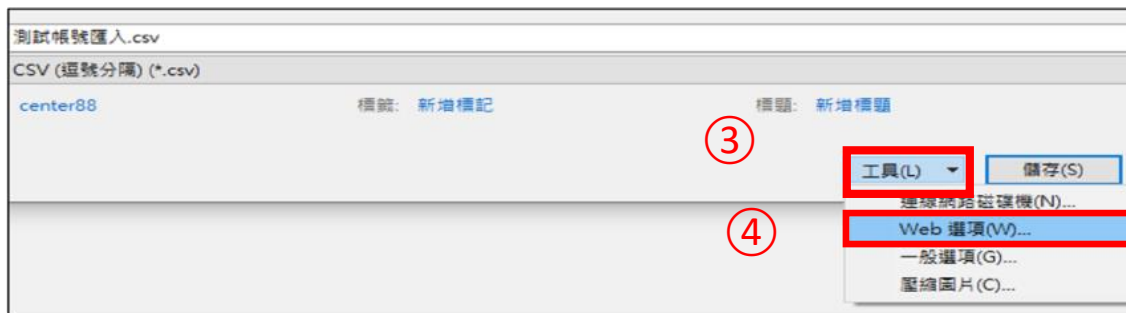
A	B
Email信箱	姓名
testBatchImport01@gmail.com	王小明
testBatchImport02@gmail.com	陳小美
testBatchImport02@gmail.com	陳小美
testBatchImport03@gmail.com	周大德
testBatchImport04@gmail.com	洪婷婷
testBatchImport05@gmail.com	林春嬌

以第一列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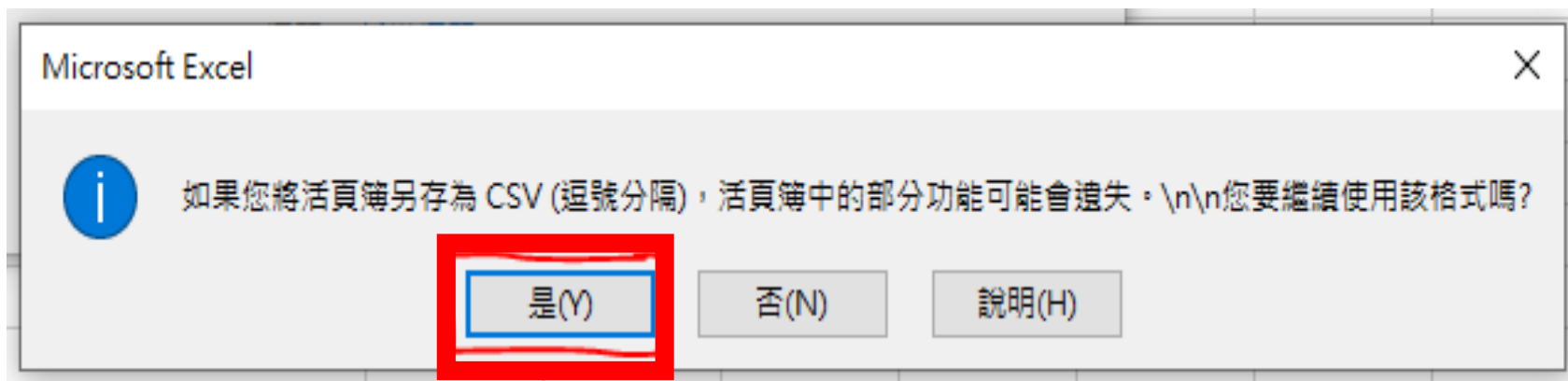
王小時的Email信箱是testBatchImport01@gmail.com，姓名是王小明

3. 儲存時格式設定步驟：(1) 另存新檔，輸入檔名 > (2) 存檔類型選擇.csv > (3) 工具 > (4) web 選項 > (5) 點選”編碼”頁籤 > (6) 將這份文件另存成「Unicode(UTF-8)」> (7) 確定。





4. 點擊儲存後若出現以上選擇，請點選”是”，即可儲存。
5. 將此檔案上傳至匯入帳號頁面即可匯入。



(六) 「檢視」：可針對不同對象進行問卷發送

所屬學校名稱	國立中央大學
調查對象	學生
問卷調查開始時間	2024-03-23 12:00
問卷調查結束日期	2024-03-31 12:00
Email名單設定	

#	姓名	信箱	操作
1	王小明	testBatchImport01@gmail.com	
2	陳小美	testBatchImport02@gmail.com	

步驟 12. 發送問卷

(一) 權限：學校管理者

(二) 路徑：學校管理專區 > 人權環境指標專區 > 問卷發送管理

(三) 功能：依年度學校管理者發送問卷(整批發送、個人發送)

(四) 「整批發送問卷」畫面及步驟：1.可先從「檢視Email名單」檢查名單是否無誤>2.問卷發送（整批發送）

新增													
#	年度	所屬學校名稱	所屬處室、系所	版本	調查對象	是否啟用	問卷調查開始時間	問卷調查結束日期	問卷建立者	已設定Email人數	是否已發送	異動人員	管理
1	113	國立中央大學	教務處	學校行政版 V1	職員工	是	2023-10-04 12:00	2023-10-27 12:00	徐小妞	6	是	邱志青	檢視篩選問卷 匯入發送Email名單 問卷發送 預覽篩選問卷 檢視Email名單 刪除
2	113	國立中央大學	教務處	學校行政版 V2	職員工	是	2023-10-23 15:10	2023-10-31 12:00	林志峰	0	否	邱志青	編輯篩選問卷 匯入發送Email名單 問卷發送 預覽篩選問卷 檢視Email名單 刪除

註 1：系統信件內容



(五) 「個人發送問卷」畫面及步驟：1.檢視 Email 名單>2.問卷發送

所屬學校名稱	國立中央大學		
所屬處室/系所	教務處		
調查對象	職員工		
問卷調查開始時間	2023-10-04 12:00		
問卷調查結束日期	2023-10-27 12:00		
是否啟用	是		
Email名單設定			
#	姓名	信箱	操作
1	王小明	testBatchImport01@gmail.com	問卷發送 2
2	陳小美	testBatchImport02@gmail.com	問卷發送
3	陳小美	testBatchImport02@gmail.com	問卷發送
4	周大德	testBatchImport03@gmail.com	問卷發送
5	洪婷婷	testBatchImport04@gmail.com	問卷發送
6	林春嬌	testBatchImport05@gmail.com	問卷發送

步驟 12-1. 填寫問卷

(一) 權限：一般使用者

(二) 路徑：學校管理專區 > 人權環境指標專區 > 問卷篩選管理 > 問卷發送

(三) 功能：收信者點擊 Email 網址後，會進入問卷填寫畫面，也會填寫「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問卷個人資料收集同意書」。

註：一般使用者填寫問卷畫面

NsaSys <NsaSys@ncu.edu.tw>
寄給 [redacted]
親愛的 [redacted] 你好：
感謝您參加教育部「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問卷填報。
請點擊下列網址，完成問卷填寫：
http://172.20.19.217/NsaSys/literacyArea/rights/survey_apply
問卷調查時間：2023-10-04 12:00 ~ 2023-10-27 12:00
大專校院學務工作資訊網登入網址：<https://cis.ncu.edu.tw/NsaSys/>
===請注意：本信件由系統發出，請勿直接回信，如有任何需要聯絡的事項，請聯繫承辦人員，謝謝。===

NsaSys <NsaSys@ncu.edu.tw>
寄給 [redacted]
親愛的 [redacted] 你好：
感謝您參加教育部「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問卷填報。
請點擊下列網址，完成問卷填寫：
http://172.20.19.217/NsaSys/literacyArea/rights/survey_apply
問卷調查時間：2023-10-04 12:00 ~ 2023-10-27 12:00
大專校院學務工作資訊網登入網址：<https://cis.ncu.edu.tw/NsaSys/>
===請注意：本信件由系統發出，請勿直接回信，如有任何需要聯絡的事項，

教育部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問卷調查
學校行政版 職員工

Questionnaire on Human Rights and Environment Indicators for Friendly Campuses in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of the

(一)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承上，請問需要改進的部分是？
Item1
*A1-5-w 學校應定期實施校園環境安全與防災教育（含演練），積極建構與宣傳校園危機處理措施，當危機發生時有應變能力。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A1-7-w 學校應針對法定傳染病與公共衛生規劃防治措施，並宣傳與執行衛生單位之建議。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二)多元服務與平等對待

*A2-1-w 學校應積極進行，應尊重與了解不同族群、宗教信仰、多元性別與身心障礙者需求，並積極維護其權益，不因差異而有不合理的對待或歧視。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承上，請問需要改進的部分是？
Item2
*A2-3-w 學校活動應應徵僱員工生需求規劃適當的「通用設計或無障礙空間」及明確的標示（如：多國語言、點字）與警示設施（如：便利殘障者裝置、服務鈴）。
☒ 非常同意 ☐ 同意 ☐ 普通 ☐ 不同意 ☐ 非常不同意
*承上，請問需要改進的部分是？
Item3

(三)友善校園環境的營造

(一) security

*A1-1-w
☐ Strongly Agree ☐ Agree ☐ Neutral ☐ Disagree ☐ Strongly Disagree
*english
*A1-5-w

註：個人資料同意聲明內容（會預設，可自行修正）

113 年大專校院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問卷個人資料收集同意書總表

個人資料同意聲明

感謝您一直以來對校園環境的支持與關注與願意撥冗參與本次問卷調查！您的意見對我們創造一個更加友善、安全的校園至關重要。這次的問卷調查是我們提升校園服務的一部分，我們非常重視您的想法與建議。您的回饋將幫助我們更好地了解學生、教職員的需求，進而採取具體措施改善校園氛圍，讓每個人在這裡都能感受到關懷與支持。

在您開始填答前，為了讓您的個人資料得到最完善的保護，我們特別希望在您提供資料前，能向您簡單說明我們的蒐集和使用方式，讓您更加放心。

蒐集的目的：

您的個人資料，將僅用於本次問卷的資料統計，以及本校承辦單位內部管理之需。我們承諾只會在這些目的範圍內使用您的資料。

資料的使用範圍：

您的資料（如姓名、身份、所屬單位）僅會由本校承辦單位或授權相關人員依照上述目的進行使用。當我們達成這些目的後，您的資料將不再被使用。

您的權利：

根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您有權隨時查詢、閱覽您的資料，要求補充或更正，甚至可請求停止使用或刪除資

料。如有任何需求或疑問，歡迎在上班時間聯繫承辦單位，我們很樂意協助您！

資料的正確性：

請務必確認提供的資料正確無誤，這樣才能確保您所享有的權益不會受到影響。

我們相信，個人資料的保護是您與我們間重要的信任基礎。了解並同意後，您授權我們在合理範圍內，依據上述目的妥善管理您的個人資料。這份同意書將由承辦單位留存，供日後查證使用，完全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的相關規範。

感謝您對我們的支持與信任！

如果有任何問題，隨時與我們聯繫。

Personal Information Collection Consent Form of 113-year Friendly Campus Human Rights and Environment Indicators Questionnaire for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Personal Data Consent Statement

Thank you for your support and attention to the campus environment and your time to participate in this survey. Your opinion is significant for us to create a friendlier and safer campus. This survey is part of our efforts to improve campus services, and we highly value your opinion and suggestions. Your feedback will help us better understand the needs of students, faculty and staff, and then take concrete measures to improve the campus atmosphere so that everyone can feel cared and support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provisions of the Personal Data Protection Law and the requirements of our school's personal data protection policy, before you provide your personal data to our school, we hereby explain to you the scope and method of our collection, processing and use of your personal data:

1. Purpose of collection:

Provide the statistical purpose of this questionnaire and the internal management of the organizer.

2. The personal data you provide is only for the organizer and authorizes this questionnaire to be relevant to the Republic of China and be used within the scope of the aforementioned collection purpose until the aforementioned collection purpose disappears.

Personal information includes: name, identity, affiliated unit/department, biological sex, dormitory information, and email address.

3. According to the provisions of Article 3 of the Personal Data Protection Law, you have the right to query or request reading, make copies, supplement or correct, stop the collection/processing/utilization or delete your personal data from the sponsor. If you have the above requirements or questions, please contact the organizer during office hours.

4. If the personal information you provide is incorrect, it may affect your rights to the investigation service.

I have indeed been informed and understood the above matters, and I agree that your organization shall reasonably collect, process and use my personal data within the scope of the collection purposes listed. This consent form complies with the requirements of the Personal Data Protection Law and related laws and regulations, and will be provided to the undertaking unit for retention for future verification.

Thank you for your support and trust. If you have any questions, feel free to contact us.

步驟 13-1. 統計管理-依調查對象統計管理

(一) 權限：承辦單位管理者、學校管理者

(二) 路徑：學校管理專區 > 人權環境指標專區 > 統計管理 > 依調查對象統計管理

(三) 功能：各處室系所填報問卷回覆統計資料

權限：承辦單位管理者、學校管理者

路徑：學校管理專區 > 人權環境指標專區 > 統計管理 > 依調查對象統計管理

功能：各處室系所填報問卷回覆統計資料

#	年度	所屬學校名稱	版本	調查對象	問卷調查開始時間	問卷調查結束日期	已回覆人數	管理
1	113	國立中央大學	學校行政版	職員工	2024-09-11 15:00	2024-09-14 15:00	3	檢視問卷回覆 預覽問卷 匯出總表(.docx) 匯出總表(.xlsx) 個人資料
2	113	國立中央大學	學校行政版	學生	2024-09-12 14:51	2024-09-20 12:00	1	檢視問卷回覆 預覽問卷 匯出總表(.docx) 匯出總表(.xlsx) 個人資料

問卷資訊列表

#	年度	所屬學校/版本	調查對象	填答日期	問題1: A	問題2: B	問題3: A	問題4: A	問題5: B	問題6: A	問題7: A	問題8: B	問題9: A
1	114	國立中央: 學校行政/職員工	2024-09-2	非常同意	test	同意	同意	tset	不同意	同意	setes	同意	
2	114	國立中央: 學校行政/職員工	2024-09-2	非常同意	set	普通	同意	setset	同意	非常同意	sett	同意	

個人資訊

於此向您說明我們蒐集、處理及利用您

一、蒐集目的：
提供本問卷資料統計用途及承辦單位內

二、您提供之個人資料，僅供承辦單位
集目的範圍內加以利用至前述蒐集目的
個人資料包含有：姓名、身份、所屬單

三、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之規定，
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

#	年度	所屬學校/所屬處室
1	113	國立中央: 教務處
3	113	國立中央: 教務處

(四) 「檢視填答人各題目問卷回覆結果」步驟：1.檢視問卷回覆>2.檢視。

所屬學校名稱：國立中央大學
版本：學校行政版
調查對象：學生

作答人數		2
問卷題目		檢視 答題者 回覆
(一) 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A1-1-s在校園中，你所遇到的空間、設備與器材（如：會議室、辦公室、教室、實驗室、電腦教室、技能教室等）有符合法定安全標準。	檢視
	A1-5-s從入學後，學校有對你實施校園環境安全與防災教育（含演練），並有積極宣導校園危機處理措施，能讓你在危機發生時有應變能力。	檢視
	A1-6-s學校應定期宣導校內外安全措施及注意事項（包括校園安全地圖等），並協助緊急事件之處理。	檢視
	承上，請問需要改進的部分是？	檢視
	A1-7-s學校應針對法定傳染病與公共衛生規劃防治措施，並宣導與執行衛生單位之建議。	檢視
(二) 多元包容與平等對待	A2-1-s學校能尊重與了解不同族群、宗教信仰、多元性別與身心障礙者需求，並積極維護其權益，不因差異而有不合理的對待或歧視。	檢視

註：會依照題型出現簡答回覆、單選等回覆畫面。

項度	(一)校園安全環境的建構
題目	承上，請問需要改進的部分是？
#	簡答回覆
1	estes
2	TESTSET
3	需要改進的部分



步驟 13-2. 統計管理-依調查對象統計管理

(一) 權限：承辦單位管理者、學校管理者

(二) 路徑：學校管理專區 > 人權環境指標專區 > 統計管理 > 依問卷版本統計管理

(三) 功能：各處室系所填報問卷回覆統計資料

學校管理專區 > 人權環境指標專區 > 統計專區 > 依問卷版本統計管理

依問卷版本統計管理

年度	114
所屬學校名稱	國立中央大學
查詢	

匯出檔案(docx)

國立中央大學-學校行政版

學校行政版-指標

A1-1 學校之空間規劃、各項設備與器材 (如：辦公室、會議室、社團教室、社團辦公室等) 應符合法定安全標準。

調查對象	填答人數	寄送人數(成功匯入名單的筆數)	填答率(B/C)
教職員工	2	6	33.3%
學生	1	6	16.7%
教師	0	0	0

A1-1 學校之空間規劃、各項設備與器材 (如：辦公室、會議室、社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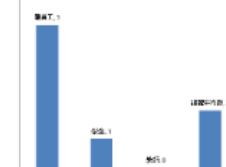


國立中央大學

學校行政版

A1-1 學校之空間規劃、各項設備與器材 (如：辦公室、會議室、社團教室、社團辦公室等) 應符合法定安全標準。

調查對象	填答人數	寄送人數(成功匯入名單的筆數)	填答率(B/C)	調查項目	調查結果	調查說明	調查日期	調查地點
教職員工	2	6	33.3%	1	0	0	0	0
學生	1	6	16.7%	1	0	0	0	1
教師	0	0	0	0	0	0	0	0



A1-1-1 學校之空間規劃、各項設備與器材 (如：辦公室、會議室、社團教室、社團辦公室等) 應符合法定安全標準。

調查對象	填答人數	寄送人數(成功匯入名單的筆數)	填答率(B/C)	調查項目	調查結果	調查說明	調查日期	調查地點
教職員工	2	6	33.3%	1	0	0	0	0
學生	1	6	16.7%	1	0	0	0	1
教師	0	0	0	0	0	0	0	0

A1-1-2 學校之空間規劃、各項設備與器材 (如：辦公室、會議室、社團教室、社團辦公室等) 應符合法定安全標準。

調查對象	填答人數	寄送人數(成功匯入名單的筆數)	填答率(B/C)	調查項目	調查結果	調查說明	調查日期	調查地點
教職員工	2	6	33.3%	1	0	0	0	0
學生	1	6	16.7%	1	0	0	0	1
教師	0	0	0	0	0	0	0	0

A1-1-3 學校之空間規劃、各項設備與器材 (如：辦公室、會議室、社團教室、社團辦公室等) 應符合法定安全標準。

調查對象	填答人數	寄送人數(成功匯入名單的筆數)	填答率(B/C)	調查項目	調查結果	調查說明	調查日期	調查地點
教職員工	2	6	33.3%	1	0	0	0	0
學生	1	6	16.7%	1	0	0	0	1
教師	0	0	0	0	0	0	0	0

步驟 14. 追蹤列管

- (一) 權限：學校管理者
- (二) 路徑：學校管理專區 > 人權環境指標專區 > 追蹤列管 > 會議決議/進度更新
- (三) 功能：依學校提出會議決議/進度更新追蹤列管上傳檔案及說明

註：「會議決議」及「進度更新」顯示畫面相同。

年度	113
所屬學校名稱	國立中央大學
	

年度	所屬學校名稱	管理
113	國立中央大學	

*會議決議檔案上傳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請上傳會議記錄pdf檔,檔案大小不可超過5MB 一般使用者.pdf
說明	7654321
	